Gt 智慧生活
行動・寬頻・數位

股票代碼：3682

亞太電信 103 年報

中華民國 104.5.7刊印　亞太電信網址：http://www.APTG.com.tw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　　名：洪龍珠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5555-8888　　電子郵件信箱：pr@apt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維娟　　職　　稱：公共關係部協理

電　　話：(02)5555-8888　　電子郵件信箱：pr@apt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12樓　　電話：(02) 5555-8888

三、股票過戶之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7號B2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agency/tc/default.asp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郁隆會計師、周建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PTG.com.tw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1
貳、公司簡介.....3
參、公司治理報告.....7
一、組織系統.....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2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3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5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55
肆、募資情形.....57
一、資本及股份.....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6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6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6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6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61
伍、營運概況.....63
一、業務內容.....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75
三、從業員工.....79
四、環保支出資訊.....79
五、勞資關係.....80
六、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82
陸、財務概況.....8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8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92
三、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1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22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225
一、財務狀況.....225
二、財務績效.....226
三、現金流量.....2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22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227
六、風險事項評估.....228
七、其他重要事項.....234
捌、特別記載事項.....23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2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23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238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238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238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03 年是台灣的 4G 元年，5 月底第一家 4G 業者開台後，四家 4G 業者陸續開台營運，透過鋪天蓋地的各式行銷推廣動作後，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公佈的資料，至年底僅短短七個多月，全台 4G 用戶數已突破 340 萬，創造出台灣幾乎傲視全球市場的用戶成長速度，伴隨噴發出滾滾商機。

值產業變動轉型之際，本公司為掌握產業發展趨勢、厚植競爭實力、充實營運資金與提升股東權益，於 103 年 7 月完成鴻海集團旗下國碁電子以策略投資人身分認購之私募案，並於 8 月臨股會通過以換股方式與國碁電子進行合併，藉由此策略合作引進豐沛資源後，本公司即積極展開佈署搶攻 4G 市場。10 月，本公司獲得 NCC 核發 700 頻段之 4G 特許執照，經過完整周密的的規劃、佈局後，於 12 月 9 日推出全新品牌「Gt 智慧生活」，展開試營運，全台服務門市同步啓動更換全新識別系統，一新外界耳目。同時，12 月 12 日締造本公司新猷、正式開賣市場超夯機種 iPhone 6 和 iPhone 6 Plus；12 月 24 日，正式宣佈 GT 4G 服務開台，提供全台六都 97%、偏鄉 80%及語音 99%的網路涵蓋，搭配價格帶完整、內容多元、超高 C/P 值的 4G 資費及豐富多樣加值服務，獲得市場熱烈關注與迴響。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行動上網用戶數已成長至 78 萬戶(不含預付卡用戶數)，行動數據營收占行動整體服務營收比重達 54.4%，為全力搶攻全球流行的行動上網商機奠定基礎。

然而因 CDMA 美規技術已非市場主流，在面臨市場發展轉向歐規 WCDMA 所演進的 LTE 技術下，為全力積極朝 4G LTE 服務發展，本公司於 103 年底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公報規定，認列約新台幣 103.66 億元之資產減損，惟該減損非現金減損，因此不涉及現金流量，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資金並無影響。

一、 103 年度營運成果報告

單位: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16,302,527	20,125,362	-19%
稅前 EBITDA	4,351,196	5,736,622	-24%
稅後淨利	-8,412,424	1,842,776	-557%
稅後 EPS(元)	-2.35	0.56	-520%

二、 104 年度之營運展望及計畫

展望 104 年，4G 市場愈臻成熟，全球已有 124 個國家、360 個服務網路，同時隨之興起的物聯網、電商等相關服務市場亦蓬勃發展。國際數據資訊公司(IDC)便預估，104 年台灣 4G 市場將呈現爆發性成長，4G 用戶數可達 845 萬-1000 萬，而台灣物聯網市場規模將較 2014 年成長 10.9%，達新台幣 8,920 億元市場規模。研究單位 Harbor Research 亦指出，全球物聯網應用產值自 2014 年起至 2020 年將大幅躍升超過 5 倍，其中「智慧家庭」將是最大貢獻來源。本公司洞察產業趨勢、力求搶占先機，已全力串連鴻海集團海內外之資通訊事業資源，研究、開發、提供、包裝創新的產品與貼心的服務，以饗消費者方興未艾的行動寬頻飆網、盡享智慧生活的渴望。

本公司將104年定位為「Gt智慧生活元年」，以推廣4G LTE多元服務為首要任務，將力促既有用戶平滑轉移至4G LTE，享受優質寬頻的行動通訊服務；並將善用身為行動寬頻平台的特色，致力成為匯聚各類資源加乘整合應用的基地，發展豐富多樣的智慧生活，成為體現鴻海集團工作、教育、娛樂、家庭暨社交、安全、健康、財產交易與採購、環保汽車等八大生活美好願景的重要連結，以吸引更多消費者使用Gt 智慧生活服務，讓本公司不僅在4G市場站穩一席之地，也可對各界預期勃發的物聯網、電商市場提早佈局，打好搶攻下一世代藍海商機的基石。

茲將本年度主要經營策略與營運目標略述如下：

- **提供頻寬大、涵蓋密、網速快的優質網路服務**
  本公司4G服務與台灣大哥大策略聯盟，透過網路漫遊的方式讓消費者在現有Gt 4G訊號暫時未涵蓋區域，可以漫遊到台灣大哥大的網路，以確保通訊暢通；而同時今年度將積極建置4G系統，以持續提供給消費者頻寬大、涵蓋密、網速快的優質網路服務。
- **提供終端多元選擇，搭配巧思，爭取消費者青睞**
  本公司將提供多元的終端選擇，不僅供應全球知名品牌的旗艦機種，也將準備多樣的超高C/P值手機，以滿足消費者的各式各樣需求。由於本公司已全面挺進4G LTE，在終端的選擇上選擇多元，最可以發揮巧思，站在消費者立場包裝、推廣突出於競業的訴求及銷售方式，設法在激烈的市場徠客商戰中突圍。
- **量身打造各級資費，滿足需求，真正創新與貼心**
  本公司堅持「以客為尊」的精神，貼心為不同消費族群量身打造符合需求的資費方案。例如創新推出為「滑世代」設計的「560資費方案」，符合此族群「重數據上網而輕語音」的使用習慣；或為家中有兒童的用戶打造「Kids 198」方案，低門檻即享有網內互打免費優惠，並搭配基本上網量。未來也會持續不斷推出各類創新、貼心的資費方案。
- **垂直、水平全方位整合資源，主導數位匯流脈動**
  本公司將不斷垂直、水平全方位整合鴻海集團雄厚、寬廣的資源，主導數位匯流脈動，以累積消費者使用服務口碑與信心。例如4G開台時即推出四大Gt APPs「Gt行動電視」、「Gt行動影城」、「Gt行動音樂」及「Gt行動書城」，彰顯佈局內容應用產業的堅強實力與旺盛企圖，並將持續在雲端加值、行動支付、智能終端應用等方面，提供更多元的智慧生活解決方案。

本公司將透過明確犀利的策略擬定及綿密周全的執行落實，全力推廣、經營、深耕「Gt智慧生活」品牌，透過不斷貼近消費者的心、迎合市場流行趨勢的積極、努力，實現「價值多一些、花費少一點、幸福永遠早一步」的品牌精神，以成功累積品牌知名度、指名度，進而創造偏好度，賦予新品牌源源不絕的新生活力。

最後，衷心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厚愛，未來面對瞬息萬變的產業趨勢與嚴峻激烈的市場競爭，本公司將精益求精，努力不懈，堅定地向未來美好願景踏實邁進，期望能繼續獲得股東們的支持、鼓勵和指教。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5 日

二、公司沿革：

1. 民國 89 年－

- 3月：組成團隊申請經營「固定通信綜合網路業務」通過許可。
- 4月：取得交通部核發「交通部綜合網路業務籌設同意書」。
- 5月：亞太固網寬頻（原東森寬頻電信）正式成立，為三家獲核准經營固網業者之首。取得交通部綜合網路業務網路建設許可證，積極展開環島光纖骨幹網路、各地區域網路及機房等各項建置工程。
- 8月：成立第三代行動通信（3G）籌備小組，全力爭取業務執照。
- 12月：與台灣第三大ISP服務公司- 亞太線上（APOL）簽訂投資協議，入主亞太線上。

2. 民國 90 年－

- 1月：率先完成環島骨幹網路，以及15萬門號的地方區域網路與電信機房建置工程，取得台灣第一張民營綜合網路業務特許執照。
- 3月：宣佈開台營運，以全面的寬頻通訊競爭優勢，提供「005國際直撥電話」、「1805國內長途電話」、「Sweet Card隨意打國際電話卡」、ADSL寬頻上網、數據專線、企業虛擬網路（VPN）及網際網路資料中心（IDC）等全方位寬頻電信服務。
- 6月：完成與行動電信業者之網路互連，率先宣佈東森「005國際直撥電話」、「1805國內長途電話」開通提供服務，成為第一家提供長途及國際電話服務的民營固網業者。
- 9月：協助台北市政府與高雄市政府建構電子化政府，提供台北市民「免費撥接上網」服務。
- 11月：率先完成全台各行動通信業者連網，全台2,000多萬行動電話用戶均可享有手機撥打「005國際直撥電話」之便利服務；轉投資成立亞太行動寬頻，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60.2億元，參與國內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執照競標作業。

3. 民國 91 年－

- 2月：投資創設之亞太行動寬頻，以新台幣105.7億元標得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執照中頻寬最大的編號E執照。
- 12月：所屬亞太行動寬頻與韓國第一大行動通訊服務業者鮮京電信(SK Telecom)合作，引進國外第三代行動通信服務之成功經驗，共同服務商用化，加速提升台灣電信服務品質。

4. 民國 92 年－

- 7月：所屬亞太行動寬頻開台、採美規CDMA2000系統，成為台灣第一家營運的第三代行動通信業者。

5. 民國 93 年－

- 6月：股東大會通過公司更名乙案，決議公司更名為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sia Pacific Broadband Telecom Co., Ltd. （APBT）
- 8月：宣布成立亞太電信集團，以亞太固網寬頻結合亞太行動寬頻、以及亞太線上，共同建構寬頻通信鐵三角，發揮資源整合之營運綜效 。
- 11月：提供全方位「都會乙太網路服務」企業寬頻解決方案。

6. 民國 94 年－

- 5月：完成全島100萬固網門號建置，並通過電總審驗 。
- 12月：與台中市政府攜手打造全國第一座WiMAX無線寬頻城市 。

7. 民國 95 年－

- 12月：所屬亞太行動寬頻宣布用戶數突破100萬，矢志為台灣No.1的第三代行動通信營運商。

8. 民國 96 年－

- 2月：公股委請賴春田先生擔任亞太固網寬頻與亞太行動寬頻代理董事長，強調落實公司治理，開啟營運新契機。
- 3月：賴春田正式出任亞太固網寬頻董事長與亞太行動寬頻董事長，改組董事會並確立新經營團隊。
- 4月：召開股東常會，會中討論除通過補辦公開發行並全面改選三十三席董事與五席監察人，其選舉過程與結果相當順利圓滿，展現公司治理的全新氣象。
- 5月：董事會通過亞太固網寬頻與亞太行動寬頻二合一簡易合併案。
- 6月：亞太固網寬頻與亞太行動寬頻合併，發揮FMC固網/行動網匯流之綜效。
- 7月：董事會通過減、增資，以及公司更名亞太電信等提案。
- 10月：股東常會通過減、增資，以及公司更名亞太電信等案。
- 12月：正式更名為亞太電信。

9. 民國 97 年－

- 1月：賴春田先生請辭董事長、常務董事、總經理職務；臨時常務董事會議推舉常務董事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亞太電信董事長；經濟部商業司變更完成董事長為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指派邱純枝女士為行使法人代表職務之人，擔任亞太電信董事長。
- 4月：完成減資至新台幣328.4億元。
- 6月：用戶數突破150萬。
- 7月：增資未成，未辦理增資。
- 9月：單月營業利益損益兩平。

10. 民國 98 年－

- 1月：用戶數破181萬。
- 5月：用戶數突破200萬，且首度推出高階觸控式手機。
- 9月：通過公開發行。
- 10月：與德意志銀行達成和解，德銀貸款爭議案落幕。

- 12月：用戶數突破230萬。

11. 民國 99 年－

- 2月：宣布與中國智慧型手機大廠酷派宇龍簽定策略合作備忘錄，以雙模雙待智慧型手機為主力，強打兩岸漫遊一碼通費率，鎖定頻繁往來兩岸的商務族群。
- 4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臺灣銀行等統籌主辦行簽訂五年期新台幣35億元聯合授信案合約。
- 6月：召開99年股東常會，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並完成第五屆董事及監察人改選。邱純枝女士獲董事會推選為常務董事，並經常務董事會推選擔任第五屆董事長。
- 7月：用戶數突破260萬，獨家推出「全球漫遊一碼通」、用戶可漫遊全球245個國家地區。
- 12月：用戶數達到287萬。

12. 民國100年－

- 1月：亞太電信總公司搬遷至南港軟體園區。
- 2月：用戶數突破290萬戶。
- 3月：成立全台第一家互動多媒體電信門市；並推出以『A+ WORLD』 為主軸的加值服務。
- 4月：用戶數突破300萬戶。
- 5月：亞太電信合併子公司亞太線上，發揮三網匯流，資源整合之營運綜效。
- 9月：成立南台灣第一家互動多媒體電信門市，完整串連南北，全力推動『A+ WORLD』行動電信服務。
- 10月：通過「ISO27001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暨「NCC ISO27011 增項稽核」驗證，躍進國際級資通安全水準。
- 12月：正式登錄興櫃交易，進入公開資本市場；成立中台灣第一家互動多媒體電信門市，完整串連北中南，全力推動『A+ WORLD』行動電信服務。

13. 民國101年－

- 5月：榮獲台北市勞工局頒發之「企業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認證標章甲等獎」。
- 10月：為配合上市申請，亞太電信召開101年股東臨時會，完成第六屆董事(包含三名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改選，董事長邱純枝續任第六屆董事長。
- 10月：EVDO正式商轉，提供用戶高速行動上網服務。
- 11月：榮獲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之「101年電子發票績優營業人獎」。
- 12月：榮獲經濟部商業司商業服務業「優良品牌獎」及台北市政府「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獎」，為企業致力於品牌永續經營奠基。

14. 民國102年－

- 3月：董事會決議董事長兼總經理邱純枝女士專任董事長一職，總經理由原執行長遲煥國接任，並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7元，此為亞太電信創立以來首度配發股利(息)回饋廣大股東。
- 8月：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3682，為提升企業價值、力行公司治理及邁向永續經營做出最佳註解。

- 10月：完成4G競標作業，以64.15億元取得乾淨且高覆蓋率之 700MHz A1頻段。
- 12月：首度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之『節能減碳行動標章』，並再度榮獲台北市政府頒發之「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獎」。

15. 民國103年－

- 2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依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第40條及行政程序法第93條等規定，通過亞太電信申請4G行動寬頻業務籌設同意書案。
- 3月：董事會決議配發0.46元現金股利，此為亞太電信創立以來第二度配發股息回饋股東。同月亞太推出最具市場競爭力之「福利195」，廣獲市場好評。
- 6月：股東會通過鴻海集團旗下國碁電子參與亞太電信私募案，第一階段將取得亞太電14.99%股權。
- 7月：鴻海集團董事兼副總裁呂芳銘先生接任亞太電信董事長兼總經理。
- 8月：臨時股東會正式通過亞太電信與國碁電子之合併案。
- 9月：亞太電信與台灣大哥大策略聯盟，將共享彼此網路資源。
- 10月：獲得NCC核發700頻段之4G特許執照。
- 12月：發表4G品牌「Gt 4G」，並展開試營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亞太電信(股)公司 組織圖(104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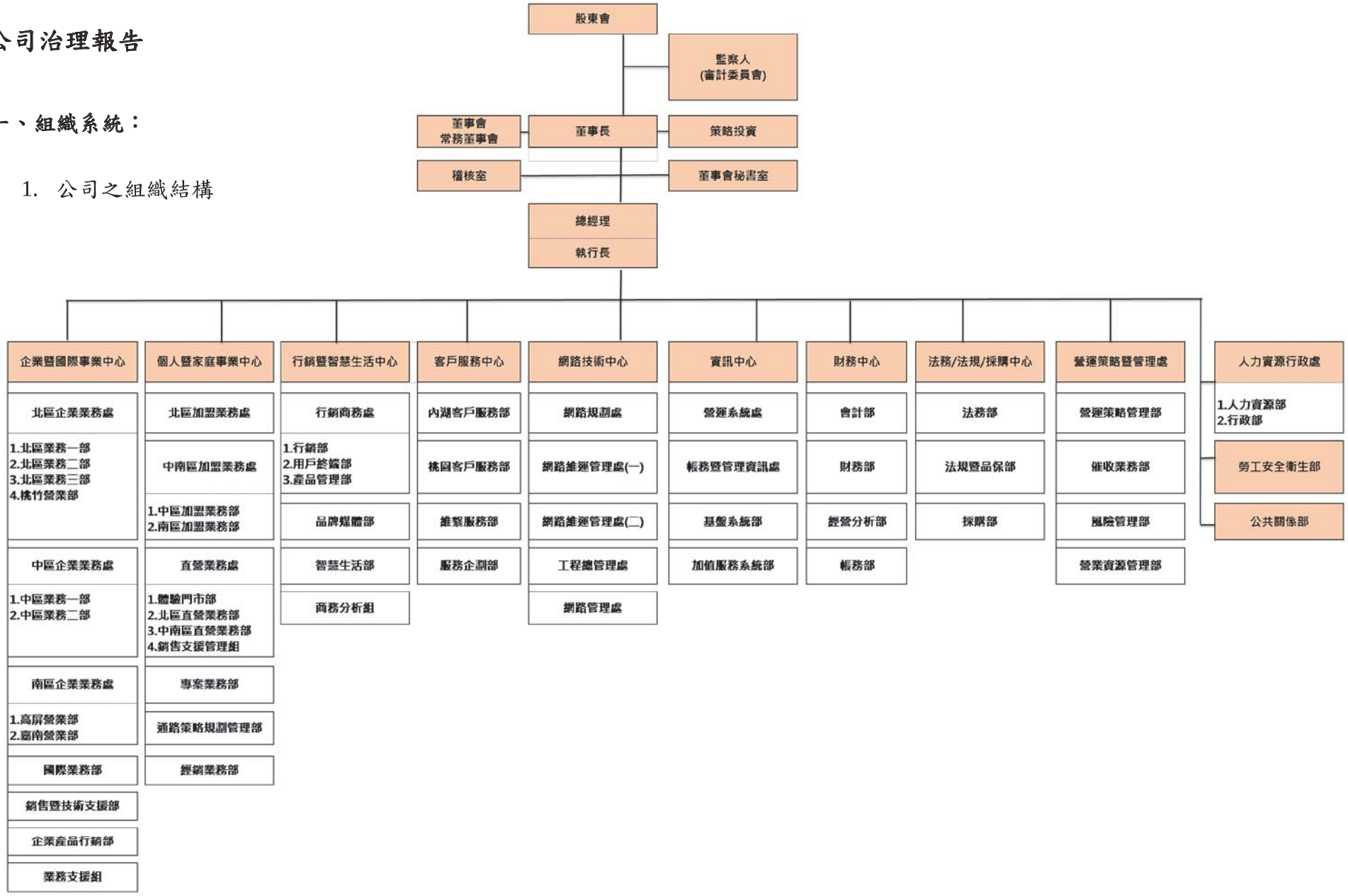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說明
董事會秘書室	1. 亞太電信股東會、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功能會籌備及召開各項事宜。 2. 公司與股務代理公司之窗口，並提供股東諮詢與辦理股務相關事宜。 3. 股東名冊控管、股東關係之維繫、及法人股東關係之拓展 4. 定期及不定期申報事項，並協助董事長特助行政事務
稽核室	1. 本公司營運暨財會業務之查核，其目的在於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核與修正建議，及評估各部門有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之執行成效 3. 內部稽核計畫之擬定及執行與查核報告覆核與改善追蹤 4. 監辦本公司採購作業之開標與議比價等相關事宜 5. 依法令規定申報主管機關要求之相關業務 6. 承辦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交辦之稽核專案
企業暨國際事業中心	1. 企業資通訊(ICT)業務營運管理 2. 政府機構資通訊業務標案營運管理 3. 同業(一、二類電信業者)電信業務營運管理 4. 國際電信業務及國際業者合作關係管理 5. 政企客戶行動與固網產品服務規劃及專案管理
個人暨家庭事業中心	1. 個人資通訊服務營運管理 2. 家庭資通訊服務營運管理 3. 加盟經銷通路營運管理 4. 直營門市營運管理 5. 續約防退營運管理
行銷暨智慧生活中心	1. 市場競爭策略與規劃 2. 品牌溝通暨管理 3. 資費暨終端發展管理 4. 用戶開發暨維繫管理 5. 智慧生活應用發展與行銷 6. 電子商務發展與整合行銷
客戶服務中心	1. 提供亞太電信既有及潛在客戶各項諮詢,異動及申告服務 2. 行網/固網開通、NP、異動、正本檢核、掃描、歸檔及正本調閱作業 3. 亞太電信既有客戶續約防退服務 4. 提升客戶滿意度之統計分析及意見回饋 5. 配合集團及新產品上市規劃服務策略

部門	主要職掌說明
網路技術中心	1. 核心網路設計、規劃、建置及優化包含交換及接取網路、傳輸網路、數據傳輸網路、網際網路、各式機房機電空調工程、機房工程 2. 三區網路建置、維運工作管理及網路優化工程 3. 指標性公共建設與共構工程規劃、建置與管理 4. 電信監理業務包含系統審驗申請、門號擴容申請及處理各項法規要求事項 5. 終端及網路設備認證、測試、加值服務平台建置、測試、維運, 國際漫遊規劃、認證測試及障礙處理 6. 終端設備規格製訂、網路新技術開發、認證及導入 7. 網路監控與障礙處理、話務分析、品質分析、相關網管系統開發及客戶障礙申告處理 8. 電信各項產品及加值服務之系統開發及維運管理 9. 資料中心 (IDC) 管理及監控
資訊中心	1. 營運系統開發、維運與維護 2. 帳務及管理資訊系統開發、維運與維護 3.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之監控、維運與維護 4. 資訊機房營運管理 5. 資訊系統硬體設備監控、維運與維護 6. 客服相關系統之之監控、維運與維護 7. 資通安全及個資保護標準導入與公司政策落實
財務中心	1. 掌控資金調度及相關投資業務管理 2. 籌資規劃及投資人關係維繫業務管理 3. 負責公司收付作業及現金與有價證券管理 4. 編製財報及相關管理性分析報表及年度預算編製控管 5. 編製產品別與事業中心損益表預算 KPI 並分析達成狀況 6. 會計帳務及稅務處理 7. 各項稅務法令遵行 8. 電信帳單出帳審查及同業拆帳核帳作業 9. 持續遵循 IFRS 相關規範/子公司帳務作業 10. 上市公司相關法令之遵循(公告申報/年報編制等) 11. 經營績效分析管理及改善與建議
法務/法規/採購中心	1. 負責本公司各部門合約審核及修訂、各類法律訴訟案件之辦理及出庭與各部門法律問題諮詢回覆及協助解決爭議 2. 國內外電信監理政策及電信業者營運實務等資訊之蒐集與研析 3. 電信法與其衍生之相關法規增訂，修訂之建議與對外協商 4. 電信事業主管機關監理事項之執行，協商對應窗口 5. 電信同業間公共關係(網路互連協議/各類爭議協商)

部門	主要職掌說明
	6. 辦理公司對外採購相關業務
營運策略暨管理處	1. 商務營運策略目標及績效追蹤與管理。 2. 商務營運流程及機制精進與跨部門專案管理。 3. 客戶風險管控與出帳回收目標達成管理。 4. 營業資源運用與前檯及後勤作業規劃與整合管理。
人力資源行政處	1. 薪資獎酬、差勤管理、人員異動及獎懲作業、退休/資遣作業 2. 薪資政策、保險作業、薪酬委員會作業、人資系統管理、預算編列 3. 編制員額控管、人員招募選用、派遣人員作業、直線主管人資顧問 4. 升正考核作業、離職作業、仲介及派遣公司簽約作業、組織管理 5. 教育訓練制度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內部講師制度 6. 人才盤點、績效評估規劃與作業管理、職涯發展規劃、工會對應窗口 7. 職福會作業、員工福利、員工滿意度調查、勞資會議、團體協約 8. 公文收發、辦公房舍管理、機電安全維護、行政設備管理 9. 庶務管理、主管配賦管理、總機櫃檯、專案協助 10. 資材管理、辦公設備、雜項購置、內控作業、報廢清理
勞工安全衛生部	1. 勞工安全衛生業務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勞安委員會之執行 2. 訂定/修改職業安全衛生準則或標準作業細則、勞教執行、現場稽核 3. 勞工之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之策劃及實施
公共關係部	1. CSR 活動評估或發想與執行 2. 公關策略擬定及執行規劃 3. 品牌行銷及企業形象管理 4. 新聞議題發想與規劃 5. 媒體關係經營與管理 6. 危機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103.08.29	3 年	103.08.29	100,000	0.00%	100,000	0.00%	—	—	—	—	—	—	—	—	—
		代表人：呂芳銘	103.08.29	3 年	103.07.04	—	—	—	—	—	—	—	—	中原大學應用物理研究所碩士 美商凌雲科技亞太總經理 惠普科技台灣電腦系統產品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事業群總經理 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101.10.26	3 年	89.05.03	399,477,000	12.16%	399,477,000	10.27%	—	—	—	—	—	—	—	—	—
		代表人:鹿潔身	101.10.26	3 年	101.03.12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畢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副處長、專門委員、處長、主任秘書、副局長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副局長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裕晟投資(股)公司	101.10.26	3 年	99.06.23	12,822,000	0.39%	12,534,000	0.32%	—	—	—	—	—	—	—	—	—
		代表人:曾忠正	101.10.26	3 年	96.02.15	—	—	—	—	—	—	—	—	美國華盛頓大學企管碩士 中央投資(股)公司協理 光華投資(股)公司協理	裕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央投資(股)公司協理 中加投資、盛華創投、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亞太電信董事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01.10.26	3 年	89.05.03	104,700,000	3.19%	104,700,000	2.69%	—	—	—	—	—	—	—	—	—
		指派代表人：邱創興	101.10.26	3 年	96.4.30	—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工程技術研究所電子工程技術組碩士 兆豐商銀總處協理兼投資部經理 兆豐商銀總處協理兼徵信處處長 兆豐商銀總處協理兼台南分行經理	台灣汽電共生(股)公司董事 兆豐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財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常務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丁旺	101.10.26	3 年	101.10.26	—	—	—	—	—	—	—	—	註 1	國立政治大學講座教授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101.10.26	3 年	89.05.03	399,477,000	12.16%	399,477,000	10.27%	—	—	—	—	—	—	—	—	—
		代表人: 高明鋆	101.10.26	3 年	103.09.16	—	—	—	—	—	—	—	—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組長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正工程司、企劃處處長、主任秘書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副總工程司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101.10.26	3 年	89.05.03	399,477,000	12.16%	399,477,000	10.27%	—	—	—	—	—	—	—	—	—
		代表人: 陳三旗	101.10.26	3 年	101.03.12	—	—	—	—	—	—	—	—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科畢業 臺灣鐵路管理局段長、副處長、材料處處長、電務處處長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電務處處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元電機(股)公司	101.10.26	3 年	96.04.30	24,943,000	0.76%	24,715,000	0.64%	—	—	—	—	—	—	—	—	—
		代表人：邱純枝	101.10.26	3 年	96.04.30	—	—	—	—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東元電機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01.10.26	3 年	96.04.30	117,177,500	3.57%	135,922,500	3.50%	—	—	—	—	—	—	—	—	—
		代表人:吳賢明	101.10.26	3 年	97.06.20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	註 2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101.10.26	3 年	89.05.03	117,177,500	3.57%	135,922,500	3.50%	—	—	—	—	—	—	—	—	—
		代表人:林明祥	101.10.26	3 年	89.05.03	—	—	—	—	—	—	—	—	省立高雄高商商業科考試院乙級財務行政人員資格	註 3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遠富國際(股)公司	101.10.26	3 年	101.10.26	335,000	0.01%	769,000	0.02%	—	—	—	—	—	—	—	—	—
		代表人:林蒼祥	101.10.26	3 年	101.10.26	335,000	0.01%	335,000	0.00%	50,000	0.00%	—	—	註 4	註 5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遠富國際(股)公司	101.10.26	3年	101.10.26	335,000	0.01%	769,000	0.02%	—	—	—	—	—	—	—	—	—
		代表人:陳光毅	101.10.26	3年	101.10.26	180,000	0.01%	180,000	0.00%	320,000	0.01%	—	—	註6	銘傳大學傳播學院廣播電視學系系主任、台灣通訊傳播產業協進會副理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101.10.26	3年	96.04.30	24,145,000	0.74%	12,542,000	0.32%	—	—	—	—	—	—	—	—	—
		代表人:許振煙	101.10.26	3年	101.07.24	—	—	—	—	—	—	—	—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管理研究所畢業 新光銀行協理 新光保全協理 新光人壽課長	註7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景鵬	101.10.26	3年	101.10.26	—	—	—	—	1,000	0.00%	—	—	註8	國立東華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世光	101.10.26	3年	101.10.26	—	—	—	—	50,000	0.00%	—	—	註9	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暨研究所特聘教授。 春日機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101.10.26	3年	99.06.23	15,000,000	0.46%	15,000,000	0.39%	—	—	—	—	—	—	—	—	—
		指派代表人：張志堅	101.10.26	3年	103.2.14	—	—	—	—	—	—	—	—	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副總經理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旺興實業(股)公司	101.10.26	3年	101.10.26	4,700,000	0.14%	4,564,000	0.12%	—	—	—	—	—	—	—	—	—
		指派代表人：林峻宇	101.10.26	3年	103.09.23	—	—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宏泰企業機構國外部投資專員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監察人、宏園建設(股)公司董事、全億建設(股)公司董事、泰群實業(股)公司董事、泓居建築經理(股)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鑫橋投資(股)公司	101.10.26	3年	101.10.26	900,000	0.03%	781,000	0.02%	—	—	—	—	—	—	—	—	—
		代表人:蔡高明	101.10.26	3年	99.06.23	467,000	0.01%	467,000	0.01%	—	—	—	—	國立成功大學會統系畢業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總經理	房角石資產管理(股)公司、東森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 東森國際(股)公司董事 光頡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註1：鄭丁旺常務暨獨立董事之主要經(學)歷：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學院博士、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學院碩士、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法學碩士、政治大學會計統計學系商學士政治大學會計學系主任、會計研究所所長、商學院院長、教務長、政治大學校長、政治大學副教授、教授、特聘教授、講座教授、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助理教授。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

註2：吳賢明董事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高興昌鋼鐵(股)公司董事、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董事、正邦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註3：林明祥董事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董事、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金居開發銅箔(股)公司董事、華廣生技(股)公司董事、景傳光電(股)公司董事、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4：林蒼祥董事之主要經(學)歷：美國 Boston 大學財務金融博士、交通大學(台灣)管科所 MBA、台灣大學物理系學士、台灣財務工程學會理事長、行政院國家安定基金委員、行政院開發基金投資審查委員、台灣證券交易所董事、上市審查委員、台灣期貨交易所董事、監察人、華僑銀行常務董事、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董事、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淡江大學財務系主任、人力資源長、泰國國立發展暨管理大學(NIDA)財金所客座教授、交通大學財金所、政治大學財政系、輔仁大學金融所兼任教授。

註5：林蒼祥董事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淡江大學財金融所教授及兩岸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台大健康政策與管理所兼任教授、台北大學 IEMBA 班兼任教授、寶華綜合經濟研究院董事、廈門大學金融所兼任教授、博士生導師、浙江大學恒逸講座教授及金融研究院特聘專家、東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森休閒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向富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Grand Eastern Home Shopping Corporation 董事、聯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6：陳光毅董事之主要經(學)歷：國立中央大學光電博士、交通部電信研究所線路研究室主任、東森媒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兼策略長、台灣有線視訊寬頻網路發展協進會副理事長。

註7：許振煙董事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副總經理、新誼整合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台灣保全(股)公司董事、新堡科技(股)公司董事、新誼整合科技(股)公司董事、新光電通(股)公司董事、聯安服務(股)公司董事、誼光家事服務(股)公司董事、財團法人新光保全關懷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

註8：朱景鵬獨立董事之主要經(學)歷：國立東華大學公共行政學系籌備處主任兼歐盟研究中心主任兼大陸研究中心主任、德國基森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社會科學博士、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法學碩士、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系文學學士、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花蓮縣政府副縣長、國立東華大學大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公共行政研究所教授兼主任秘書、所長、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長。

註9：李世光獨立董事之主要經(學)歷：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 Advanced Management Program 結業、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及應用力學研究所碩士、博士、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學士。國立台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暨研究所特聘教授、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執行長、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副院長、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工程技術發展處處長、IBM Almaden Research Center 研究員。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26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非屬股份有限公司性質。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100%)。
裕晟投資(股)公司	光華投資(股)公司(1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東元電機(股)公司	匯豐(台灣)商銀股份有限公司託管員工公積基金委託外部經理人亞伯丁資產管理公司專戶 (2.42%)、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M＆G投資基金(７)所屬M＆G全球新興市場基金存託(2.11%)、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ＷＧＩ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91%)、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8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1.69%)、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58%)、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日商株式會社安川電機(1.4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託管Ｓｔｉｃｈｔｉｎｇ存託ＡＰＧ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專戶(1.30%)、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2%)。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3.97%)、王楊碧娥(3.49%)、王文伶(2.20%)、王鳳淑(2.00%)、王玉發(1.75%)、王宏仁(1.56%)、王宏銘(1.46%)、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6%)、王吳麗燕(0.80%)。
遠富國際(股)公司	鼎豐傳播事業(股)公司(89.66%)、東森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10.34%)。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9.98%)、綜合警備保障株式會社(9.23%)、吳東進(4.70)、新光醫療財團法人(4.21%)、博瑞(股)公司(3.85%)、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3.42%)、新光人壽員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2.59%)、東盈投資(股)公司(1.75%)、家邦投資(股)公司(1.39%)、朋萊(股)公司(1.2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17.22%)、華南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兆豐金控非供交換股票(12.01%)、台灣土地銀行(股)公司(2.43%)、財政部(2.21%)、林陳海（1.88%）、建銘投資(股)公司(1.84%)、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27%)、美商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3%)、施純津(1.04%)、中華工程(股)公司(0.998%)。
旺興實業(股)公司	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26%)、呈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14%)、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71%)、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24%)、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81%)、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81%)、翁興木(4.76%)、瑞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97%)、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71%)、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1%)。
鑫橋投資(股)公司	歡樂旅行社(股)公司(10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郭台銘(12.35%)、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存託憑證專戶(2.16%)、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01%)、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77%)、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4%)、摩根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34%)、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ABP 退休基金專戶(1.16%)、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3%)、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1.07%)、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0.84%)。
光華投資(股)公司	欣裕台(股)公司(100%)。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財政部(9.18%)、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6.10%)、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3.25%)、中華郵政(股)公司(2.78%)、臺灣銀行(股)公司(含財務部)(2.49%)、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2.39%)、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1.92%)、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0%)、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48%)、寶成工業(股)公司(1.42%)。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7%)、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4%)、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日商株式會社安川電機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6.82%)、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5.19%)、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3.22%)、三井住友信託銀行退職給付信託口(3.16%)、明治安田生命保険相互会社(3.09%)、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2.53%)、SAJAP (2.44%)、Northern Trust Co. (AVFC) Sub A/C Non Treaty (1.82%)、BNPパリバ証券株式会社 (1.42%)、株式会社西日本シティ銀行(1.36%)。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34.69%)、王玉發(7.98%)、兆豐銀託管三菱伸銅株式會社投資專戶(5.00%)、華鴻投資(股)公司(3.53%)、王楊碧娥(2.52%)、王文伶(1.82%)、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00%)、施杉雄(0.86%)、王鳳絹(0.67%)、國際拆船企業(股)公司(0.50%)。
華鴻投資(股)公司	香港商恭盛實業有限公司(77.38%)、王文伶(3.57%)、王鳳絹(3.57%)、王鳳淑(3.57%)、王宏仁(3.57%)、王宏銘(3.21%)、王宏元(2.38%)、王玉發(1.19%)、王鳳琴(0.95%)、王楊碧娥(0.60%)。
鼎豐傳播事業(股)公司	東森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60%)、遠富國際(股)公司(40%)。
東森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森豐國際(股)公司(100%)。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綜合警備保障株式會社	綜合商事（株）(7.24%)、綜合警備保障従業員持株会(6.41%)、埼玉機器（株）(5.25%)、かまくら商事株式會社(4.27%)、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信託口(4.26%)、みずほ信託退職給付信託みずほ銀行口(4.23%)、ノーザン トラスト カンパニー(エイブイエフシー)サブアカウント アメリカン クライアント(3.45%)、東京海上日動火災保険（株）(3.40%)、村井温(2.92%)、きずな商事株式會社(2.93%)。
博瑞(股)公司	擎緯(股)公司(51.92%)、吳昕威(24.04%)、吳昕豪(24.04%)。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東盈投資(股)公司	吳東進(99.33%)、盈盈投資(股)公司(0.37%)、吳昕盈(0.17%)、如圓企業(股)公司(0.13%)。
家邦投資(股)公司	兆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家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家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葛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成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翠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新光摩天樓觀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6.67%)、財團法人台北市吳家錄保險文化教育基金會（3.33%)。
朋萊(股)公司	盈盈投資(股)公司(99.91%)、吳東進(0.09%)。
臺灣銀行(股)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台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財政部(100%)。
建銘投資(股)公司	蘇昭樺(67.68%)、蘇昭蓉(4.75%)、蘇昭宇(0.08%)。
中華工程(股)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7.394%)、威京開發投資(股)公司(2.246%)、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2.050%)、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032%)、國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75%)、花旗台灣商銀保管(1.687%)、黃蘭珠(0.887%)、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0.838%)、天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798%)、京都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0.721%)。
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數碼領科技有限公司(14.74%)、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14.57%)、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38%)、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73%)、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73%)、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73%)、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76%)、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8%)、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97%)、翁興木(0.39%)。
呈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創域有限公司(29%)、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80%)、瑞誠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0.50%)、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94%)、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0%)、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0%)、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0%)、李東進(1%)、林鴻彬(0.01%)、林鴻熙(0.01%)。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3.59%)、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12%)、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7%)、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7%)、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2.34%)、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16%)、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1.96%)、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1.48%)、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01%)。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40%)、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40%)、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8.34%)、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4.03%)、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55%)、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28%)、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98%)、李東進(0.01%)、林碧真(0.01%)。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宏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5.13%)、西薩摩亞商賽柏服務有限公司(14.77%)、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00%)、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1%)、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1%)、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1%)、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48%)、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95%)、呈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3%)、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0%)。
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商雅威集團有限公司(14.77%)、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82%)、宏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2.65%)、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55%)、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55%)、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9%)、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44%)、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09%)、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95%)、高順發(0.68%)。
瑞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堉群實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0.00%)、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0.00%)、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0%)、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0%)、德業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10.00%)、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00%)、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00%)、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8.51%)、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0%)、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00%)。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94%)、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94%)、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42%)、堉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43%)、呈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4%)、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4%)、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2%)、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15%)、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15%)、宏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0%)。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68%)、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44%)、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6.14%)、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88%)、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88%)、林碧蕙(0.01%)。
歡樂旅行社(股)公司	林高明(99.97%)。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芳銘			V			V	V	V			V	V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鹿潔身				V		V	V			V	V	V		
裕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忠正			V	V		V	V	V	V	V	V	V		
鄭丁旺	V			V	V	V	V	V	V	V	V	V	V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高明鋆			V	V		V	V			V	V	V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陳三旗			V	V		V	V			V	V	V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V	V		V	V	V		V	V	V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吳賢明		V	V	V		V	V		V	V	V	V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V	V	V		V	V		V	V	V	V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蒼祥	V			V		V	V	V	V	V	V	V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光毅	V			V		V	V	V	V	V	V	V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代表人：許振煙			V	V		V	V	V	V	V	V	V		
朱景鵬	V			V	V	V	V	V	V	V	V	V	V	
李世光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鑫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V	V		V	V	V	V	V	V	V		2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

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呂芳銘	103.07.14	-	-	-	-	-	–	⊙研究所/中原大學/應用物理研究所 ⊙美商凌雲科技/亞太總經理 ⊙惠普科技/台灣電腦系統產品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事業群總經理 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長	中華民國	徐廣棟	103.08.08	74,000	0.00%	-	-	-	-	⊙研究所/美國北卡州立大學/工業工程 ⊙研究所/美國紐澤西州立 Rutgers 大學/企業管理 ⊙美國貝爾實驗室/系統工程/資深經理 ⊙美國 RCA 太空電子/人造衛星部/系統工程師	無	-	-	-
財務長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洪龍珠	102.03.11	-	-	-	-	-	-	⊙研究所/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 ⊙大學/台灣大學/法學院經濟系 ⊙裕融企業/財會部/財務長及主辦會計 ⊙大崴精工/財會部/財務長及主辦會計 ⊙鉅泉光電科技(上海)/財務長及主辦會計	無	-	-	-
總稽核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陳曉蘋	102.03.11	24,000	0.00%	-	-	-	-	⊙研究所/台灣大學/會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委員室/副研究員 ⊙新宇能源開發/財務部/協理 ⊙美商甲骨文台灣分公司/財務部/財務長 ⊙中華大學/兼任講師	無	-	-	-
技術長	中華民國	陳嘉濱	104.03.20	-	-	-	-	-	-	⊙研究所/中央大學/光電科學 ⊙和信電訊/網路工程處/協理 ⊙神廣電訊/工務部/副總經理	無	-	-	-
資訊長	中華民國	張躍騰	97.09.23	-	-	-	-	-	-	⊙研究所/台灣大學/電機 ⊙中華電信/帳務處理處/處長	無	-	-	-
營運長	中華民國	李振輝	102.01.01	78,500	0.00%	-	-	-	-	⊙研究所/中山大學/管理學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行銷支援部/副理	無	-	-	-
營運長	中華民國	孫勗星	102.01.01	324,000	0.01%	-	-	-	-	⊙大學/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康訊全球電子商務/行銷業務部/經理 ⊙東信電信/業務處/經銷經理 ⊙南陽實業/營業部/產品企劃主任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尚真	100.04.08	-	-	-	-	-	-	⊙研究所/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所 ⊙大霸電子/品保應用工程處/處長 ⊙亞太行動寬頻/中區維運處/協理 ⊙東信電訊/網規暨優化處/經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維盛	96.03.15	-	-	-	-	-	-	⊙研究所/淡江大學/管理科學 ⊙嘉新麵粉飼料油脂(股)公司/總管理部/企劃專員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俊伸	96.07.09	8,000	0.00%	-	-	-	-	⊙研究所/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 ⊙研究所/美國德州大學/企業管理 ⊙恩益禧英富醍/副總經理 ⊙吉悌電信/手機終端事業部/業務總監 ⊙行動電電/業務本部/協理 ⊙松下資訊科技/行動通信課/課長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柯志宏	99.01.01	-	-	-	-	-	-	⊙大學/交通大學/運輸管理 ⊙佳芝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富良	99.01.01	8,000	0.00%	-	-	-	-	⊙研究所/台灣大學/資訊工程 ⊙中華電信/網路處/股長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雪菁	100.03.01	8,000	0.00%	-	-	-	-	⊙研究所/紐約理工學院/MBA ⊙遠傳電信/電訊科技部/資深經理 ⊙和信電信/資訊部/資深工程師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朱婉君	100.08.01	8,000	0.00%	--	-	-	-	⊙研究所/紐約州立大學/應用數學 ⊙威寶電信/風險暨催收處/資深協理 ⊙東森寬頻電信/語音產品開發處/協理 ⊙東信電訊/行銷企劃處/專案經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讚興	102.05.01	258,000	0.01%	-	-	-	-	⊙專科/東方工專/電機工程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副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德添	103.07.01	133,000	0.00%	-	-	-	-	⊙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 EMBA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軟體整合部/經理 ⊙震旦電腦/市場支援部/主任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管素瑜	103.10.01	213,000	0.00%	-	-	-	-	⊙大學/基督書院/英文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客服部/副理 ⊙華信商業銀行/營運部/領組 ⊙美商花旗銀行/客服部/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從訓	91.02.25	8,000	0.00%	-	-	-	-	⊙研究所/台灣科技大學/EMBA ⊙和信電訊/無線技術處/協理 ⊙美台電訊/專案工程管理/資深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盧俊良	91.08.16	-	-	-	-	-	-	⊙研究所/成功大學/交通管理 ⊙中國力霸/水泥部/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光	92.08.27	8,000	0.00%	-	-	-	-	⊙研究所/淡江大學/資訊工程 ⊙源景科技/新事業發展部/高級專員 ⊙得捷公司/技術部/執行副總經理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祐成	93.01.01	15,500	0.00%	-	-	-	-	⊙大學/逢甲大學/資訊工程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網路應用研發部/工程師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沈裔書	93.01.01	-	-	-	-	-	-	⊙大學/逢甲大學/財稅 ⊙東西海運承攬運送有限公司/會計部/經理 ⊙台灣通用傳動機械/會計部/副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丁郁寬	94.05.16	-	-	-	-	-	-	⊙研究所/Rose-Hulm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應用光電 ⊙泛亞電信/技術部/經理 ⊙亞太國際電信/籌備處/總幹事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吳金和	94.06.01	8,000	0.00%	-	-	-	-	⊙研究所/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神華商業系統/業務部/資深經理 ⊙台灣國際標準/工程部/技術代表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勝昌	95.08.01	8,000	0.00%	5,000	0.00%	-	-	⊙大學/淡江大學/機械 ⊙中鼎工程/研發部/工程師 ⊙大同工學院電算中心/軟體工程師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高允來	95.10.01	137,500	0.00%	-	-	-	-	⊙專科/澎湖水產/高級海事輪機科 ⊙台灣固網/經銷處/副理 ⊙震旦企業/經銷處/襄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韻惠	95.10.16	8,000	0.00%	-	-	-	-	⊙大學/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亞太線上/客服部/經理 ⊙仲琦科技/客服部/副理 ⊙瑩圃電腦/業務部/業務專員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徐學樑	97.06.18	10,000	0.00%	-	-	-	-	⊙大學/中央大學/企業管理 ⊙捷悅科技/業務部/資深業務經理 ⊙亞太電信/中區業務部/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念慈	97.08.18	-	-	-	-	-	-	⊙專科/淡水管理學院/商業文書 ⊙華彩軟體/市場行銷部/資深經理 ⊙源一資訊/公關部/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吳玉萍	98.02.01	5,000	0.00%	-	-	-	-	⊙大學/淡江大學/會計 ⊙東森媒體科技/業務部/業務副理 ⊙匯通全球科技/業務部/業務襄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蔡耀文	100.03.01	115,000	0.00%	-	-	-	-	⊙大學/逢甲大學/資訊工程 ⊙中國生產力公司/資訊技術業務組/資深系統分析師 ⊙東元電機/資訊處/系統工程師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春鈞	100.05.01	8,000	0.00%	-	-	-	-	⊙大學/成功大學/工程科學 ⊙網上網國際數據/網路技術暨營運處/處長 ⊙台灣電訊/VPN Team /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葉受尊	101.07.13	8,000	0.00%	-	-	-	-	⊙大學/輔仁大學/企業管理 ⊙遠通電收/策略規劃部/經理 ⊙無線數網科技/行銷業務部/協理 ⊙優生活資訊服務/負責人 ⊙遠傳電信/產品開發部/計畫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雪瑩	101.10.01	-	-	-	-	-	-	⊙研究所/Drexel University/MBA ⊙台灣固網/經營分析處/副處長 ⊙台灣電訊網路/財務部/協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何兆清	102.01.07	-	-	-	-	-	-	⊙研究所/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Computer Science ⊙威邁思電信/基站工程處/處長 ⊙大同電信/綜合管理處/處長 ⊙亞太電信/綜合管理處/協理 ⊙大霸電子/董事長室/處長 ⊙美台電訊/市場營運/處長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民進	103.07.01	500,000	0.01%	5,000	0.00%	-	-	⊙專科/親民工專/化學 ⊙震旦行/業務部/區輔導專員 ⊙維新國際貿易/業務部/組長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富仁	103.07.01	10,000	0.00%	-	-	-	-	⊙大學/淡江大學/日文 ⊙鼎雲國際/業務部/副理 ⊙長榮能源/業務部/業務代表 ⊙台灣固網/業務部/業務代表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如萍	103.07.04	4,000	0.00%	-	-	-	-	⊙研究所/淡江大學/企業管理 ⊙力霸東森實業/人力資源處/襄理 ⊙虹邦建設/會計部/會計員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佳勳	103.11.25	-	-	-	-	-	-	⊙博士/台灣大學/國企所 ⊙電訊盈科/環球服務暨營運部/亞洲區域服務經理 ⊙宏達電/客戶滿意度管理部/經理 ⊙亞太電信/客服部/襄理 ⊙花旗銀行/客服部/專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維娟	103.11.26	-	-	-	-	-	-	⊙研究所/交通大學/傳播 ⊙台灣之星/公共關係部/資深協理 ⊙威寶電信/廣宣事務處/資深協理 ⊙鉅亨網/採訪中心/組長 ⊙經濟日報/採訪中心/記者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3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芳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常務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鹿潔身	-	-	-	-	-	-	240	240	(0.003)	(0.003)	-	-	-	-	-	-	-	-	-	-	-	-	(0.003)	(0.003)	-
常務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	-	-	-	-	-	240	240	(0.003)	(0.003)	-	-	-	-	-	-	-	-	-	-	-	-	(0.003)	(0.003)	-
常務董事	裕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忠正	-	-	-	-	-	-	83	83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常務董事	裕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薛立言(註1)	-	-	-	-	-	-	220	220	(0.003)	(0.003)	-	-	-	-	-	-	-	-	-	-	-	-	(0.003)	(0.003)	-
常務暨獨立董事	鄭丁旺	-	-	-	-	-	-	726	726	(0.009)	(0.009)	-	-	-	-	-	-	-	-	-	-	-	-	(0.009)	(0.009)	-
獨立董事	朱景鵬	-	-	-	-	-	-	606	606	(0.007)	(0.007)	-	-	-	-	-	-	-	-	-	-	-	-	(0.007)	(0.007)	-
獨立董事	李世光	-	-	-	-	-	-	606	606	(0.007)	(0.007)	-	-	-	-	-	-	-	-	-	-	-	-	(0.007)	(0.007)	-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高明鋆	-	-	-	-	-	-	30	30	(0.000)	(0.000)	-	-	-	-	-	-	-	-	-	-	-	-	(0.000)	(0.000)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徐明金(註2)	-	-	-	-	-	-	90	9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陳三旗	-	-	-	-	-	-	120	12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	-	-	-	-	-	440	440	(0.005)	(0.005)	-	-	-	-	-	-	-	-	-	-	-	-	(0.005)	(0.005)	-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吳賢明	-	-	-	-	-	-	120	12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	-	-	-	-	-	120	12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董事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蒼祥	-	-	-	-	-	-	120	12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董事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光毅	-	-	-	-	-	-	120	120	(0.001)	(0.001)	-	-	-	-	-	-	-	-	-	-	-	-	(0.001)	(0.001)	-
董事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代表人:許振煙	-	-	-	-	-	-	199	199	(0.002)	(0.002)	-	-	-	-	-	-	-	-	-	-	-	-	(0.002)	(0.002)	-

註1：103.11.14 卸任。

註2：103.09.16 卸任。

註3：103 年無盈餘可供分派。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上述全體法人董事與法人代表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	-
總計(人數)	24	24	24	24

2.103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	-	-	120	120	(0.001)	(0.001)	-
	旺興實業(股)公司	-	-	-	-	120	120	(0.001)	(0.001)	-
	鑫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	-	-	-	120	120	(0.001)	(0.001)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上述全體法人監察人與法人代表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人數)	4	4

3.103 年度支付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 6)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A	執行長	徐廣棟(註 1)	39,038	39,038	903	903	5,510	5,510	-	-	-	-	(0.54)	(0.54)	-	-	-	-	-
B	財務長	洪龍珠																	
C	資訊長	張躍騰																	
D	營運長	李振輝																	
E	營運長	孫勗星																	
F	總稽核	陳曉蘋																	
G	技術長	陳嘉濱(註 2)																	
H	副總經理	高尚真																	
I	顧問	遲煥國(註 3)																	
J	主任秘書	黃台瑾(註 4)																	
K	行銷長	沙舟(註 5)																	

註 1：103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徐廣棟為執行長之人事任命案自 103 年 8 月 8 日生效。
註 2：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陳嘉濱為技術長之人事任命案自 104 年 3 月 20 日生效。
註 3：總經理遲煥國自 103 年 7 月 15 日起轉任董事長顧問，於 103 年 7 月 31 日起離職。
註 4：主任秘書黃台瑾自 103 年 7 月 10 日起依法辦理退休。
註 5：行銷長沙舟自 103 年 4 月 2 日起離職。
註 6：103 年無盈餘可供分派。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J、K	J、K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B、C、D、E、F G、H	B、C、D、E、F G、H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A	A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I	I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11 人	11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徐廣棟	0	0	0	0
	財務長	洪龍珠				
	資訊長	張躍騰				
	營運長	李振輝				
	營運長	孫勗星				
	總稽核	陳曉蘋				
	技術長	陳嘉濱				
	副總經理	高尚真				
	資深協理	詹東興				
	資深協理	黃讚興				
	資深協理	朱婉君				
	資深協理	黃俊卿				
	資深協理	劉德添				
	資深協理	曹木針				
	資深協理	吳富良				
	資深協理	柯志宏				
	資深協理	陳雪菁				
	資深協理	林俊伸				
	資深協理	葉向榮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資深協理	李嘉盛				
	資深協理	黃維盛	0	0	0	0
	資深協理	蔡和仁				
	資深協理	張錦平				
	協理	林如萍				
	協理	林祐成				
	協理	吳金和				
	協理	邱振源				
	協理	吳玉萍				
	協理	周敬堯				
	協理	徐學樑				
	協理	張富仁				
	協理	王韻惠				
	協理	陳國華				
	協理	黃民進				
	協理	高允來				
	協理	陳光				
	協理	李揚				
	協理	何兆清				
	協理	陳少平				
	協理	丁郁寬				
	協理	陳春鈞				
	協理	沈裔書				
	協理	盧俊良				
	協理	劉念慈				
	協理	林新敏				
	協理	葉受尊				
	協理	管素瑜				
	協理	陳錦華				
	協理	張雪瑩				
	協理	黃從訓				
	協理	陳勝昌				
	協理	蔡耀文				
	主任秘書	黃台瑾				
	顧問	遲煥國				

註：103 年無盈餘可供分派。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102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及監察人	1.10%	1.10%	(0.05)%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2.93%	2.93%	(0.53)%	(0.5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所訂，董事長、常務董事、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及會議出席費與董事長薪酬，授權董事會參照同業通常之給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支付總經理之薪酬係考量同業水準、公司營運績效與個人貢獻等因素並報請董事會後核定之。本公司支付副總經理之薪酬係參照本公司所訂定薪資管理作業準則規定、工作職掌及同業水準，並考量公司營運績效與個人貢獻予以調整之。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亦會定期審視薪酬報酬之合理性，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芳銘	3	0	100%	103.08.29 股東臨時會補選新任，應出席 3 次
常務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鹿潔身	10	0	100%	
常務董事	裕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薛立言	7	3	70%	
常務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邱創興	8	0	80%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高明鋆	2	0	100%	103.09.16 新任 應出席 2 次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 徐明金	8	0	100%	103.09.16 卸任 應出席 8 次
董事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 陳三旗	9	1	90%	
董事	東元電機(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9	1	9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吳賢明	5	5	50%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祥	9	1	90%	
董事	裕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忠正	4	1	80%	103.07.08 卸任 應出席 5 次
董事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代表人:許振煙	6	2	75%	103.07.04～103.08.29 期間卸任，應出席 8 次
董事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代表人:呂芳銘	2	0	100%	103.07.04～103.08.29 以台灣新光保全公司代表人新任，應出席 2 次
董事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林蒼祥	9	1	90%	
董事	遠富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光毅	9	1	90%	
常務暨獨立董事	鄭丁旺	8	2	80%	
獨立董事	朱景鵬	8	1	80%	
獨立董事	李世光	6	4	60%	
監察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堅	7	3	70%	
監察人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峻宇	2	0	100%	103.09.23 新任 應出席 2 次
監察人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川嬉	8	0	100%	103.09.23 卸任 應出席 8 次
監察人	鑫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9	1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透明度:

1.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於100年12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增加「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達資訊透明化及即時性。
2.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每次董事會議後，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即時完成，以維護股東權益，並促進公司之健全經營。
3. 本公司架設中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

(二)董監事進修：本公司定期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有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3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張志堅	7	70%	
監察人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峻宇	2	100%	103.09.23新任 應出席2次
監察人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川熇	8	100%	103.09.23卸任 應出席8次
監察人	鑫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9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與員工及股東溝通情形良好。監察人每年參加股東常會，直接與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內部稽核單位均依規定每月將完成之稽核報告交付監察人查閱。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中，以利投資大眾查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尚未訂定相關內部作業程序，但已於公司官網揭露相關處理人員之資訊。	尚未訂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公司可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並依法規定揭露。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為獨立營運個體，業已訂定「集團企業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作業規範」，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交易完備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已依法訂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落實執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		V	(二)目前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104年將設	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置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尚未設置。	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尚未訂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如下： 1.其未擔任各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之職務，亦非利害關係人，且無直接及間接利益衝突情事。 2.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3.目前所聘任之會計師，皆具獨立性。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於公司官網中並妥適回應其關切之議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已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已設置於公司官網中，以利投資大眾查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	V		(二)已設置於公司官網中，以利投資大眾查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已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中，以利投資大眾查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目前有參加證基會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附錄：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常務董事	鹿潔身	103/08/06	103/08/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常務董事	邱創興	103/02/26	103/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重大資訊法規與實務】	3
常務董事	曾忠正	103/03/13	103/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6
董事	高明鋆	103/11/12	10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於企業併購交易之職責	3
		103/11/12	10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探討企業之第三人侵權損害之董事賠償比例原則、探討影子董事之法律責任	3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董事	陳三旗	103/08/06	103/08/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邱純枝	103/11/14	103/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的職責，談商業機密之保護	3
董事	林明祥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吳賢明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林蒼祥	103/08/13	103/0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陳光毅	103/11/20	103/11/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董事	許振煙	103/12/05	103/12/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實務發展與運作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常務董事暨獨立董事	鄭丁旺	103/08/27	103/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朱景鵬	103/08/18	103/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3/08/20	103/08/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獨立董事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李世光	103/09/09	103/09/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監察人	張志堅	103/07/21	103/07/21	財政部財政人員訓練所	公司治理專題演講-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	3
		103/08/12	103/0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_臺北班	12
		103/09/09	103/09/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監察人	林峻宇	103/05/22	103/05/22	中華民國公司組織研究發展協會	董事會議室主管班(一)董事會運作最佳實務	3
監察人	蔡高明	103/08/06	103/08/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2. 經理人進修情形：

參訓人次	進修總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起	迄		
1	8	2014/10/03	2014/10/0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2014 內部稽核專業論壇
1	4	2014/10/06	2014/10/06	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協會	外資法人股東參與股東會實務運作研討會
1	4	2014/11/20	2014/11/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策略性獎酬與員工激勵制度設計

（四）公司如設置薪酬委員會者，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2)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鄭丁旺	V	-	-	v	v	v	v	v	v	v	v	0	-
獨立董事	李世光	V	-	-	v	v	v	v	v	v	v	v	0	-
獨立董事	朱景鵬	V	-	-	v	v	v	v	v	v	v	v	0	-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10 月 26 日至 104 年 10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鄭丁旺	2	0	100%	
委員	李世光	2	0	100%	
委員	朱景鵬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於102年3月8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公告實施，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同時依下列各方面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1.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 2.提出企業社會責任使命（或願景、價值），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聲明。 3.確保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於102年起以公共關係處為幹事單位，協調各部處共同推動、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事宜，後呂董事長有感於企業責任之發展趨勢，已由利潤轉為責任導向，強調與利害關係人共存共榮的價值觀，以增強企業未來競爭力，考量稽核單位所轄業務係屬相關且易於推動執行，故於103年12月指派稽核單位為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單位，負責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劃、統合並執行相關事務。另本公司依「企業社會責任實施守則」規定，將推動設置企業社會責任之委員會，並制定相關政策及制度，落實於日常營運管理，以期建立以企業責任為本之長期競爭力。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講師進行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由稽核室為企業社會責任之業管單位，規劃、統整、執行相關事務。已於104/03/20第六屆第廿一次董事會議報告編制CSR報告書之工作時程事宜。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公司整體的薪資報酬與福利政策，運作狀況穩定良好。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持續推動隨手關燈、關水、多走樓梯少搭電梯、雙面用紙、調高冷氣設定溫度等提昇使用效率措施，並針對工務拆除纜線及廢料，做有效之管控以回收再利用。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依產業特性於技術暨產品中心網路規劃暨綜管處配置專人專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網路規劃與管理制度，落實節能省碳政策。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本公司於102年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之『節能減碳行動標章』，自98年起連續五年榮獲台北市環境保護局舉辦之『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獎』，顯見公司對節能減碳之重視。相關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包含：辦公大樓之能源管理，加強視訊會議設備、及環保概念推行與教育宣導，並積極參與簽定經濟部能源局自願性節約能源合作意向書。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制定工作規則與各作業相關之章則辦法，除作為員工行為之依歸，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管理方式採行績效考核制度，並定期檢視薪酬結構，執行價值導向的獎酬管理，以激勵員工工作士氣。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公司內部設有暢通溝通管道與SOP，可即時處理員工申訴。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1.本公司設置專責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對工程承攬商實施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每月例行機械、設備、作業稽核，及作業與辦公室環境測定，持續改善各項安全衛生措施，營造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2.加強辦理在職人員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演練，符合法規定合格率，實施多次醫生臨場服務，提供高風險群辨識和評估與健康指導、健康檢查報告諮詢等活動，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以照護及增進員工身心健康。 3.本公司於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編制專責正職醫護人員，設有醫護室，辦理勞工醫護照顧、健康諮詢、職業病防治等事項，公司內全面禁菸，辦公室普設急救箱、哺乳室，辦理CPR訓練、各種重要疾病篩檢與健康講座，強化勞工身心健康保健防護。 4.本公司於內部網站提供相關勞安衛生規章、辦法與守則、勞安電子報、勞工安全委員會議報告等訊息，以利同仁參閱使用。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設有「全民開講」內部網站論壇，供員工隨時對公司建言，同時不定期透過email，通知員工公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重大訊息。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公司內部的晉升會參酌同仁的工作職掌與績效表現，由主管提報；每年亦會依據公司營運狀況、電信同業狀況評核調薪。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於官方網站揭露各項服務與資訊，並於直營門市和服務契約上載明消費者權益說明。另為提高滿意度，設置24小時電話客服和電子郵件信箱，以標準化處理流程提供消費者透明且有效的申訴服務。	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公司所有產品與服務皆遵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訂立之規範。	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以公平、公正原則，推動綠色採購，提供合格之綠色產品優先議價權利，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已要求供應商簽署廠商承諾書，以符合淨化採購及其他交易相關秩序和環境要求，期望供應商夥伴能與亞太電信一起為永續環境盡心力。並制定承攬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及資通安全政策，以規範相關環保、勞安事宜。此外，本公司已設置Audit Box申訴電子信箱，以接受供應商、協力廠商及客戶等書面或電子郵件投訴至稽核單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位，以保障廠商權益，建立透明公平之採購環境。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揭露之企業社會責任資訊皆由公共關係處專人專責負責蒐集、執行或整理，務求資訊正確無誤。其主題和內容亦都符合利害關係人的資訊需求。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公司為促進勞資關係，定期舉辦勞資會議，討論相關事宜。 2、投資者關係方面，本公司成立專責單位，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持續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化。 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本公司並隨時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本公司經營團隊亦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做業務及其他相關簡報。 4、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5、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CSR)執行上不遺餘力，除參與或自辦關懷弱勢及社會公益活動外，並在顧客關懷、員工關懷及綠色環保等議題上持續有所建樹，貢獻心力，以身為企業公民及地球村一員為己任。 6. 本公司定期撰寫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該報告書明確陳述前一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並於企業網站上公告。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非屬建置ISO 14000系列環境管理標準之相關產業，惟在保護客戶權益及公司資通安全上，已取得ISO 27001/27011資安認證，及接受BS 10012 個資輔導，並朝向CSR 報告取得第三方確信驗證目標，以期達到公司永續經營及增進長期競爭力。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除所有業務運作皆本諸誠信經營原則運作 外，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誠信經營守則明訂防範不信行為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誠信經營守則明定防範方案範圍及權責單位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相關規範除明訂於誠信守則外，本公司與外部單位合作時皆會進行信用調查相關作業，並以契約明定雙方權利義務。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設有總稽核制度，隸屬董事會，針對內部作業進行定期及不定期之管控查核。本公司已將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報告於103/11/7第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議，並接受董事檢視及督導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	V		(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迴避相關規範，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各項業務並設有權責業管窗口，於官網公告相關作業規定及聯絡信將，以利查詢及遵循。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設有專責之稽核單位，定期進行內控查核管制。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並執行線上測驗。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訂有申訴檢舉制度及獎勵辦法，另設有申訴檢舉傳真專線及專用電子郵件信箱。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之申訴檢舉制度中明確規範受理檢舉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保密機制等相關規定。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之申訴檢舉制度中明確規範保護制度。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依公司治理意旨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諸誠信經營原則辦理，與所訂守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以誠信為根本，務求全體員工秉持誠信精神，對投資人、用戶和社會負責。本公司設有論壇網站和申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檢舉信箱，員工如發現任何違反誠信原則或危害公司聲譽之事，可透過網路申訴或檢舉。此外本公司與相關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並明訂契約，設置相關專職人員參與，維繫長期穩健合作關係。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諸誠信經營原則辦理，與所訂守則無差異。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已登載於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目錄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目中，以利投資大眾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1)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室１人。

(2) 證券基金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會計處４人；董事會秘書室１人。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１人。

(4) 證券基金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董事會秘書室２人。

(5) 國際電腦稽核師：稽核室１人。

(6) 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稽核室４人。

(7) 國際風險管理確認師：稽核室１人。

(8) 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稽核室１人。

(9) 資訊安全主導稽核員：稽核室１人。

(10) 個資保護主導稽核員：稽核室１人。

2. 本公司其他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50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3 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八、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芳銘 簽章

總經理：呂芳銘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3 年股東常會(103/6/20)及 103 年股東臨時會(103/8/29)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3 年 股東常會	103.06.20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 二、102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三、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承認事項 一、 承認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 承認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一、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二、 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三、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四、 通過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五、 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已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03/7/15，並於 103/8/8 發放現金股利。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依決議辦理。
103 年 股東臨時會	103.08.29	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 103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告。 討論暨選舉事項 一、 本公司擬與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二、 本公司擬補選董事案。 三、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依決議辦理。 依決議辦理。 依決議辦理。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第六屆第九次董事會會議	103.03.14	一、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 謹呈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五、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六、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八、 本公司擬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九、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修正案。
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	103.05.09	一、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之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二、 擬訂本公司 102 年度經理人分紅分配原則。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三、 本公司擬成立專案小組進行策略合作案之協商事宜。 四、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五、 本公司 103 年度股東常會討論議案增加案。
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會議	103.06.03	一、 本公司與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定意向書案。 二、 擬補充本公司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股東會揭露內容。
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	103.06.18	一、 本公司擬與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 二、 本公司擬與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定股份認購契約案。
第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	103.06.30	一、 本公司擬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並訂定價格及增資基準日。
第六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	103.07.14	一、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擬改派董事代表案。 二、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呂芳銘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三、 本公司擬於一〇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召開一〇三年股東臨時會。
第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會議	103.08.08	無討論案。
第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會議	103.08.29	無討論案。
第六屆第十七次董事會會議	103.09.25	一、依企業併購法規定買回本公司與國碁電子(股)公司合併案之異議股東持股。
第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會議	103.11.07	一、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 二、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三、 本公司擬向台新銀行申請新台幣拾億元之短期信用綜合額度。 四、 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申請新台幣貳拾億元之短期信用綜合額度。 五、 撤銷海外子公司 Asia Pacific Broadband Telecom(U.S.A) Co.,Ltd(以下簡稱「APTUS」)。 六、 本公司擬更換股務代理機構案。
第六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會議	104.01.16	一、 提報 103 年底營運資產價值評價情況。 二、 本公司擬變動 3G 資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第六屆第二十次董事會會議	104.01.29	一、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二、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修訂案。 三、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案。
第六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會議	104.03.20	一、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虧損撥補表。 三、 謹呈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四、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通過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未募集之額度擬不再繼續募集。 五、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六、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更名暨修訂案。 七、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八、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九、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十、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十一、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十二、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制定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十三、 本公司受理股東之提案權、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案。 十四、 本公司應選任獨立董事名額及受理提名等相關事宜案。 十五、 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十六、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全面改選案。 十七、 解除本公司第七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十八、 本公司擬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十九、 本公司擬投資系統集成公司案。 二十、 本公司營運長人事案。 二十一、本公司技術長人事案。
第六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會議	104.05.07	一、 本公司擬變更與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基準日。 二、 審查獨立董事提名資格案` 三、 本公司擬指派徐廣棟先生、陳嘉濱先生擔任『富鴻網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及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四、 本公司擬指派徐廣棟先生擔任『富鴻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4 年 5 月 7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邱純枝	99.07.16	103.07.13	辭職
總經理	遲煥國	102.03.11	103.07.14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周建宏	103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周建宏	5,320	0	0	0	990	6,310	103.01.01~103.12.31	非審計公費其他為 TP Repor、會計資訊作業手冊核閱、交易所補充說明、營運資產鑑價報告覆核、3G 設備與特許權經濟耐用年限評估會計師覆核意見書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20,000,000	-	-	-	
董事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9,903,000)	-	(1,200,000)	-	
資深協理	黃維盛	(35,000)				
資深協理	陳錦堂(註 1)	(4,000)	-	-	-	
資深協理	詹東興(註 2)	(6000)	-	-	-	
資深協理	蔡和仁(註 3)	-	-	(8,000)	-	
協理	高允來	70,000 (18,000)	-	30,000	-	
協理	吳玉萍	(23,000)	-	-	-	
協理	劉念慈	(10,000)	-	-	-	
協理	徐學樑	1,000	-	1,000	-	
協理	陳錦華(註 4)	(40,000)	-	-	-	
協理	周敬堯(註 5)	(8,000)	-	-	-	
協理	邱振源(註 6)	(25,500)	-	-	-	

註 1：於 103/5/31 卸任。

註 2：於 104/2/17 卸任。

註 3：於 104/4/10 卸任。

註 4：於 103/9/30 卸任。

註 5：於 104/4/10 卸任。

註 6：於 104/4/10 卸任。

- 股權移轉資訊：因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104 年 4 月 26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碁電子(股)公司 負責人：郭台銘	582,888,468	14.99%	-	-	-	-	-	-	-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代表人：鹿潔身 代表人：高明鋆 代表人：陳三旗	399,477,000	10.27%	-	-	-	-	-	-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代表人：吳賢明 代表人：林明祥	135,922,500	3.50%	-	-	-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負責人：蔡友才	104,700,000	2.69%	-	-	-	-	-	-	-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負責人：黃定方	78,370,000	2.02%	-	-	-	-	-	-	-
中國鋼鐵(股)公司 負責人：鄒若齊	59,908,000	1.54%	-	-	-	-	-	-	-
欣光華(股)公司 負責人：薛立言	45,503,000	1.17%	-	-	-	-	-	-	-
宏永建設(股)公司 負責人：宋東明	35,748,000	0.92%	-	-	-	-	-	-	-
中國廣播(股)公司 負責人：趙少康	25,000,000	0.64%	-	-	-	-	-	-	-
東元電機(股)公司 負責人：劉兆凱	24,715,000	0.64%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4 年 4 月 26 日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sia Pacific Telecom Hong Kong Co., Ltd	7,800,002	100%	-	-	7,800,002	100%
Asia Pacific Broadband Telecom (U.S.A) Co., Ltd.（註 2）	-	-	-	-	-	-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	3,000,000	13.33%	-	-	3,000,000	13.33%

註 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 2：已於國 103 年 11 月註銷登記。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5	10	6,568,000	65,680,000	6,568,000	65,680,000	發起設立	-	89 年 5 月 5 日經(089)商 114263 號函核准在案
96.10	10	6,568,000	65,680,000	3,284,000	32,840,000	為彌補虧損減資 32,840,000 千元	-	97 年 6 月 6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31490 號函核准在案
102.08	10	6,568,000	65,680,000	3,305,627	33,056,270	發行新股 216,270 千元	-	102 年 08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70460 號
103.07	10	6,568,000	65,680,000	3,888,515	38,885,155	發行新股 5,828,885 千元	-	103 年 07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50140 號

2.股份總額：

單位：仟股/仟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公開發行公司普通股	3,888,515	2,679,485	6,568,000	本公司在外流通股份為上市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6 日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5	19	281	278	109,760	110,343
持有股數	400,843,000	148,851,855	1,274,649,150	278,288,850	1,785,882,613	3,888,515,468
持有比例	10.31%	3.83%	32.78%	7.15%	45.93%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4 年 4 月 2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352	1,077,011	0.03%
1,000 至 5,000	55,456	162,896,601	4.19%
5,001 至 10,000	17,731	157,609,670	4.05%
10,001 至 15,000	6,188	85,049,728	2.19%
15,001 至 20,000	4,810	92,529,153	2.38%
20,001 至 30,000	5,303	139,260,695	3.58%
30,001 至 40,000	2,145	79,040,651	2.03%
40,001 至 50,000	3,961	194,094,915	4.99%
50,001 至 100,000	3,069	235,040,661	6.04%
100,001 至 200,000	1,239	180,754,824	4.65%
200,001 至 400,000	589	166,195,640	4.27%
400,001 至 600,000	186	92,045,707	2.37%
600,001 至 800,000	69	48,994,000	1.26%
800,001 至 1,000,000	42	39,529,059	1.02%
1,000,001 以上	203	2,214,397,153	56.95%
合計	110,343	3,888,515,468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4 月 26 日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國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82,888,468	14.99%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399,477,000	10.27%
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135,922,500	3.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700,000	2.69%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8,370,000	2.02%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9,908,000	1.54%
欣光華股份有限公司	45,503,000	1.17%
宏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5,748,000	0.92%
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0.64%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24,715,000	0.6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

單位：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19.8	19.65	17.45
	最低		14.5	13.9	14.25
	平均		16.92	16.84	15.1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65	9.48	9.41
	分配後（註2）		10.19	9.48	9.4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293,011	3,583,274	3,886,121
	每股盈餘（註2）		0.56	(2.35)	(0.0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2）		0.46	—	—
	無償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2）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3）		30	(7)	—
	本利比（註3）		37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2.72%	—	—

註 1：資料來源為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最高、低價為盤中交易價格之比較。

註 2：102 年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0.46/股，103 年董事會決議不分配，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103 年未分配股利故無法計算本利比、現金股利殖利率；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三。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零點五～一。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股利分派之比例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情況及資本支出之計畫，由股東會決議訂定之。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盈餘,擬提報 104 年股東常會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情形，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三。
(2)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零點五～一。
(3)扣除第一、二款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等資訊：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盈餘。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103年3月14日及103年6月20日決議102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員工紅利-現金	46,494	46,494
董監酬勞-現金	15,498	15,498
合計	61,992	61,992

(2)實際配發情形與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 年 05 月 07 日

買回期次	第 一 次
買回目的	合併案異議股東持股依法買回
買回期間	103/11
買回區間價格	19.3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2,394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6,220 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394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相關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 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私募業經經濟部 103 年 7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50140 號函核准通過。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657,770 仟元。
3.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82,888 仟股，每股新台幣 20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1,657,77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年第三季	11,657,769	11,657,769
	合　計	11,657,769	11,657,769

(2) 執行情形

1.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104年第一季執行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	11,657,769	支用金額	預定 11,657,769
			實際 11,657,76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11,657,769	支用金額	預定 11,657,769
			實際 11,657,76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亞太電信為綜合性電信服務公司，主要業務包括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國際網路、第三代行動通信、行動寬頻業務(4G)。

2. 營業比重：

103 年度行動通信營收佔總營收 70%，固網通信佔營收 14%，其他業務佔營收 16%，行動寬頻業務(4G)則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正式開台營運。

3. 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 固網服務

本公司的固網營業項目包括：

A. 基本服務：市內語音、長途電話、國際語音電話、雲端總機、平行振鈴、循序振鈴、呼叫駐留、來話顯示、指定轉接、話中插接、三方通話、自動尋線、 語音信箱、撥號限制、匿名來電拒接等基本服務以及先進型 0809 受話方付費、020 付費語音資訊等。

B. 簡碼服務：104/105/106 查號台、112 障礙報修、117 報時台、119 火警、110 報案、166 國語氣象報告、168 高速公路路況報導台、113 婦幼專線、165 反詐騙專線、1950 消費者保護專線、1968 交通疏導措施與即時路況語音查詢、1980 救國團張老師輔導專線、1995 生命線專線、1999 各縣市政府便民專線、1922 防疫專線、1985 國防部專線、1957 內政部大溫暖專線，以及配合主管機關核配之 1XX 及 19XY 特碼服務等。

C. 固網數據服務：市內專線出租、長途專線出租、國內訊框傳送（FR）、國內非同步傳輸（ATM）、市內乙太專線服務(ELL)、長途乙太專線服務(ELL)、國際數據專線服務、企業專線上網服務、MegaLink 寬頻上網服務、ADSL/FTTx 寬頻上網服務、網際網路資料中心(IDC)、網際網路交換中心(EBIX)、網路訊務轉送服務(IP Transit)、ADSL VPN、MPLS VPN、Ethernet VPN、Smart VPN 服務及 SSLVPN 遠端安全存取服務等。

D. 網通管理服務 NaaS(Network-as-a-Service): 統合頻寬負載平衡管理服務(ULB)、統合頻寬效能管理解決方案(UPM)、資安防護解決方案(UTM)。

E. 雲端服務: 企業虛擬主機 (EZWeb)、企業虛擬郵件 (EZMail)、雲端行動憑證認證服務(AOTP)、雲端總機(Cloud Centrex)、雲端安全存儲服務、雲端入侵防護(CloudIPS)、人員管理暨派遣服務(i-MeetU)等。

(2) 行動服務

本公司採用國際電信聯合會(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 ITU)公佈 IMT-2000 所訂之技術標準，提供第三代行動的語音與非語音之通信服

務，另於 103 年 12 月正式推出以 IMT-Advanced 為標準的第四代行動通信服務，行動服務包括：

A. 基本服務：撥接市內電話、國際電話、行動電話、070 等。

B. 簡碼服務：110、119、112、105 查號、117 報時、166 國語氣象台，167 閩南語氣象台，168 高速公路路況報導等。

C. .行動加值服務：來電答鈴、行動上網、簡訊服務、生活資訊頻道、行動股市服務、圖片、音樂、影像下載、互動型資訊服務以及無線虛擬私有網路服務(MVPN) 、企業大量簡訊、大量語音廣播、566 情境答鈴、795 貼心提醒、企業即時通(LinkWork)等。

D. 無線高速數據服務: 行動數據服務為電信公司提升 ARPU，增加語音以外營收的最主要方式，目前台灣地區各電信業者均已提供 3G 及 4G 高速數據服務。亞太電信已於 2012 年 10 月推出高速行動數據網路(EVDO)，並於 2014 年 12 月於 4G LTE 推出同時，提供以下的 4G 行動數據相關服務。

a. 電影及影音串流服務(Gt 行動影城)
b. 音樂下載及串流服務(Gt 行動音樂)
c. 支援 EPUB 格式之行動電子書(Gt 行動書城)
d. 標準畫質與高畫質之行動電視(Gt 行動電視)。
e. 4G 數據上網卡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除了現有加值服務繼續推動外，更計畫陸續推出多項新產品，包括物聯網服務 M2M(Machine to Machine)、LBS 定位服務；進而為 4G 高速傳輸環境，提供更多元與附加加值服務應用。

(1) 物聯網服務 M2M(Machine to Machine)

Internet of Things 將是新的網路服務發展方向，係指藉由端對端的 LTE 模組的遠端傳輸，進行單向資料回饋或雙向資料交換，可應用於各種目標市場及產業。

A. 遠距監控(Tele-monitoring)

利用電腦主機或手機接收含 LTE 模組的監控設備的回傳資訊，達到偵知遠處受監控或監視裝置的情況，包含影像/溫度/壓力/溼度/流速/電壓等，此可運用於廠房/機房/機密運作設備/學校團體...等。

B. 遠距醫療及遠距照護（Telemedicine）

藉助無時空限制的通信與資訊科技，取得受照護者的即時資訊。可採主動式及被動式資料傳遞的服務方式進行：

a. 主動式遠距照護：

藉由裝置於受照護者(老人及幼兒)上的體適監測儀器，隨時回傳血壓/體溫/心跳等數值，或可設定當數值異常時，主動進行遠距警示。

b. 被動式遠距醫療：

可與醫院院所合作，藉由提供遠距醫療設備給病患，實施遠距看

診(體適數值回傳/線上看診...等)。

C. 遠距內容/數位廣告看板更新

提供數位牆/數位廣告板與雲端無線同步更新，省去派遣人員逐點更新的時間及交通風險。

D. 車隊監控及行車輔助

行車影像回傳/車速及行車動線監控/路況影像提供/行車情況監控(車速/引擎/水溫/電瓶/胎壓偵測/ABS 作動性)。

E. 智慧家居

室內情境異常回傳(如：外人入侵、家電溫度異常...等)，即時傳送影像至用戶智慧型終端，並視用戶需求即時傳送至保全公司；用戶可藉由智慧行動終端遠端監看或進行設備遙控。

F. 車載資通(Telematics)

結合車輛、衛星定位、無線通訊、資訊科技等技術的整合系統，發展在車輛定位、車上通訊、導航系統、影音系統、商用車營運管理、智慧型運輸系統(ITS)等應用的車用系統。

亞太電信積極開發物聯網服務，開創新的業務藍海。初期將先從內外加強本公司的建置能力與關鍵資源；外部則與系統整合廠商(SI)建立深入的合作，以期建立物聯網的 Ecosystem。

(2) LBS

LBS(Location Based Services)，指利用行動通訊系統之定位功能，提供各項與地點有關的服務，大致可分為以下六類：

A. 蒐尋服務：如車隊管理，尋人/車服務，或是定位追蹤服務。

B. POI(Point-of-interest)服務：如附近餐館，景點查詢，導航及路徑導引服務。

C. 尋人社群服務：附近好友蒐尋，交友服務。

D. 行動商務：地區性廣告，電子優惠券訊息發送。

E. 定位型遊戲：與地區相關的行動遊戲。

F. 個人保全：人身保全，緊急救援服務等。

(3) NFC(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NFC 為近年來相當熱門的議題，從台北市的悠遊卡跨出交通應用，轉變成小額消費的電子錢包後，未來將結合手機應用之NFC功能提供給亞太用戶。完整的 NFC 產業鏈至少要包括 MNO(電信業者)、TSM(Trusted Service Manager)及銀行三方面。亞太電信在 NFC 應用服務方面，除扮演電信業者的角色外，並參與台灣第一家 TSM 群信科技公司的投資與設立，未來將從手機規格的制定，服務平台的建立及行銷促案等方面著手推廣NFC的服務，提供給用戶更方便的行動支付服務。

在數位匯流部分，亞太電信以十一屏三網一雲一霧為架構，提供給用戶高度整合式之智慧生活八大服務。透過 4G 行動寬頻連結至人們的生活及工作各個層面，規劃提供解決商務人士在外能即時取得工作資訊的工作生活、教育生活、娛樂生活、家庭/社交生活、安全生活、健康/醫療生活、財產交易採購生活、循環環保/交通安全生活等。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1) 固定網路服務

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公佈之相關資料顯示，我國市內電話用戶數於 104 年 3 月底為 1,202 萬戶，較上月減少 0.08%，較去年減少 1.33%；平均每百人用戶數為 51.2 戶，較上月減少 0.10%，較去年同期減少 1.61%。國際電話去話分鐘累計則較去年減少；數據電路出租部份則較去年減少 4.06%。

年 月 別	市 內 電 話		國際電話去話分鐘數	整體服務數位網路(ISDN)用戶數	數據通信出租電路數	分封交換數據通信	
	用戶數	每百人用戶數				用戶數	資訊量
	萬 戶	戶／百人	萬分鐘	戶	路	戶	百萬節
87年	1 150	52.4	86 088	15 314	97 992	7 726	26 083
88年	1 204	54.5	95 826	28 366	113 969	5 825	22 752
89年	1 264	56.8	105 838	38 068	130 537	5 056	23 129
90年	1 286	57.4	151 442	42 470	147 022	5 039	20 644
91年	1 310	58.2	215 391	38 938	151 917	4 957	23 866
92年	1 336	59.1	307 674	48 030	153 295	5 124	25 092
93年	1 353	59.6	313 167	50 121	157 406	4 246	12 051
94年	1 362	59.8	346 829	57 930	166 135	5 031	5 205
95年	1 347	58.9	384 102	63 449	166 954	4 662	5 598
96年	1 330	57.9	387 945	61 516	158 467	2 861	6 474
97年	1 308	56.8	399 388	69 798	165 775	1 656	6 719
98年	1 282	55.5	419 273	88 804	165 225	1 339	5 868
99年	1 270	54.8	465 085	105 826	167 749	1 085	281
100年	1 268	54.6	466 671	123 321	172 124	928	36
101年	1 241	53.2	494 147	118 102	161 736	762	3
102年 累計	1 223	52.3	380 052	109 373	144 673	284	4
103年 累計	1210	51.4	296,079	104 324	138,384	284	0
1月	1 220	52.2	27 609	109 114	142 863	279	0
2月	1 219	52.1	25 484	108 999	143 396	264	0
3月	1 218	52.1	25 880	108 656	141 807	263	0
4月	1 217	52.0	27 511	108 210	140 491	252	0
5月	1 215	52.0	26 004	107 490	141 267	246	0
6月	1 214	52.0	24 916	107 211	140 771	239	0
7月	1 213	51.8	25 520	107 015	139 658	238	0
8月	1 211	51.7	24 684	106 782	139 244	293	0
9月	1 210	51.7	22 690	105 059	139,584	290	0
10月	1 210	51.6	22 500	105 011	138 761	292	0
11月	1 210	51.6	21 730	104 600	139 002	288	0
12月	1 210	51.4	21 551	104 324	138 384	284	0
104年 累計	1202	51.2	63,857	102 502	137,056	280	0
1月	1 204	51.4	21 977	104 249	137 122	281	0
2月	1 203	51.3	21 300	103 016	137 567	281	0
3月	1,202	51.2	20,580	102,502	137,056	280	0
本(末)月較上月增減(%)	-0.08	-0.10	-3.38	-0.50	-0.37	-0.36	0.00
本（末）月較上年同月增減（%）	-1.33	-1.61	-16.42	-5.49	-4.06	6.44	0.00
本年累計數較上年同期增減（%）	-1.33	-1.61	-19.14	-5.49	-4.06	6.44	0.00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網站

(2) 行動網路服務

在行動網路服務部份, 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的統計資料，104 年 3 月台灣的行動電話用戶數為 29,220 千戶，手機門號人口普及率達 124.6%。較上月減少 2.23%，較去年同期減少 2.12%。

年 月 別	無線電叫人用戶數	行動電話			網際網路帳號數	寬頻
		用戶數	每百人用戶數	去話分鐘數		
	千 戶	千 戶	戶／百人	百萬分鐘	千 戶	千 戶
87年	4 261	4 727	21.6	3 493	1 665	-
88年	3 873	11 541	52.2	9 553	1 582	4
89年	2 813	17 874	80.2	14 743	4 636	96
90年	1 756	21 786	97.2	17 301	6 232	1 170
91年	1 598	24 391	108.3	20 406	7 459	2 110
92年	1 415	25 800	114.1	24 006	7 828	3 048
93年	1 336	22 760	100.3	26 898	8 036	3 755
94年	1 095	22 171	97.4	28 873	7 271	4 345
95年	1 070	② 23 249	② 101.6	② 29 960	② 7 037	② 4 506
96年	1 050	24 287	105.8	31 231	5 974	4 794
97年	1 137	25 413	110.3	33539	6 027	5 024
98年	1 121	26 959	116.6	36 664	5 668	4 998
99年	1 095	27 840	120.2	39 967	5 888	5 312
100年	912	28 862	124.3	42 835	6 092	5 516
101年 累計	579	29 449	126.3	43 477	6 988	6 449
12月	575	29 449	126.3	3 442	6 988	6 449
102年 累計	0	29701	127.1	37 582	7536	7012
103年 累計	0	26535	113.2	30825	7945	7437
1月	0	29692	127.0	2928	7594	7072
2月	0	29764	127.3	2671	7626	7105
3月	0	29853	127.3	2704	7673	7153
4月	0	29926	128.0	2748	7707	7187
5月	0	30019	128.4	2752	7715	7197
6月	0	29999	128.2	2692	7770	7254
7月	0	29721	127.0	2652	7822	7307
8月	0	29480	126.0	2581	7862	7349
9月	0	28983	123.8	2465	7902	7390
10月	0	27992	119.5	2347	7923	7412
11月	0	27261	116.4	2179	7927	7417
12月	0	26535	113.2	2106	7945	7437
104年 累計	0	29220	124.6	6879	8010	7506
1月	0	29914	127.6	2414	7966	7459
2月	0	29886	127.5	2223	7984	7478
3月	0	29220	124.6	2242	8010	7506
本(末)月較上月增減(%)	0.00	-2.23	-2.27	0.85	0.33%	0.37%
本（末）月較上年同月增減（%）	0.00	-2.12	-2.12	-17.09	4.39%	4.92%
本年累計數較上年同期增減（%）	0.00	-2.12	-2.12	-17.09	4.39%	4.92%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網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信產業的上中下游關係基本上可分為電信設備供應商(上游)，電信業者(中游)及通路商(下游)，發展愈成熟，分工就會愈細。固定網路電信業者須各自佈建有線、無線通訊網路，以提供固網語音或數據業務相關商品通訊使用，在整體電信服務業扮演中游通訊服務供應商角色。上游主要為電信設備廠商業者組成之通訊工業市場（例如：Alcatel－Lucent、NSN 等），下游則主要為提供協同銷售服務之通路商（例如：震旦、聯強及一般通訊行等）。

行動通信產業是由通信設備製造商(Alcatel－Lucent、NSN 等)、手機製造商(APPLE、HTC、Samsung、Infocus、Sony、LG...等)、內容服務供應商(滾石移動、隨身遊戲、奧創多媒體、民視、飽讀、移動商務...等)、行動電信公司(亞太電信等)以及通訊通路商(震旦、聯強)組成上、中、下游完整產業。

行動電信公司向上游的設備製造商洽購通訊設備、完成安裝測設後開始提供行動通訊服務；手機製造商產製與通訊設備相容之手機供應予行動電信公司及通訊通路商；而內容服務供應商提供圖片、鈴聲、新聞、音樂、影視等應用服務予行動電信公司供用戶下載使用或線上觀賞；行動電信公司則供應門號及手機給通訊通路商。用戶或消費者可向通訊通路商或直接向行動電信公司申辦行動服務及購買手機使用。行動通訊的產業關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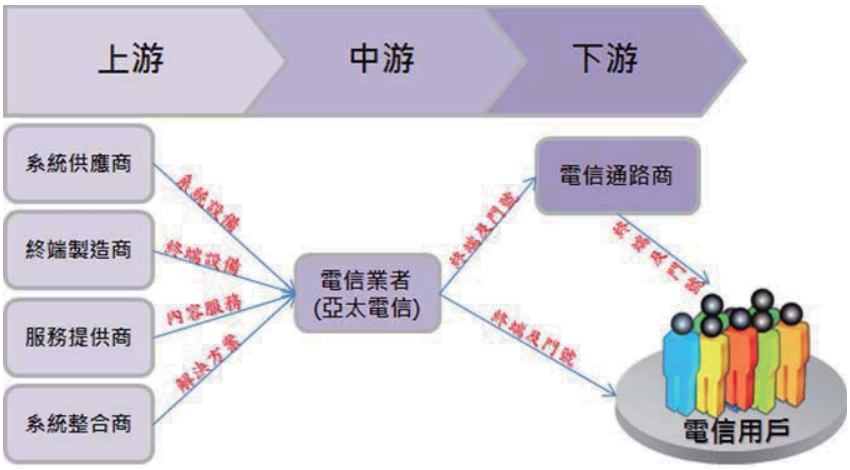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隨著新技術不斷推出及對資訊廣泛且快速傳遞之需求提昇，電信服務亦朝向與資訊應用系統高度整合之方向快速發展，以帶入更多元化之服務型態及應用範圍。

(1) 語音服務

藉由 3G 演進至 4G 環境後，開發多樣化之語音加值應用，並結合網際網路延伸出更多客製化或個人化之服務內容，同時行網/固網間的界限不再明顯，因此朝向 IP 化發展與行網/固網整合的產品(FMC: Fixed Mobile Convergence)，將更貼近消費者實際需求。

(2) 數據服務

隨著寬頻技術高度發展及網路應用服務推陳出新，網路影音多媒體、大量資料傳輸及網路電話等服務將在數據服務發展上扮演重要角色，消費者對於透過網際網路建立雙向溝通平台之通訊需求將以高倍數成長，並將逐漸

替代過往純語音通訊之服務需求。另外，IoT 與 OTT 是目前重要的關注重點，對於通訊業者來說，行動寬頻之新創數據服務，將是未來營收/用戶數成長的另一個重要動力來源。

4. 市場競爭情形：

(1) 固網競業分析

亞太電信是除了中華電信之外，台灣地區唯一擁有地下化環島光纖骨幹網路的固網業者，結合完整的區域光纖環路(Ring)及星狀(Star)光纖網路架構，採用全世界最領先的 SDH 傳輸技術，提供雙路由的備援，提升資料傳輸的可靠度，以多重環扣結構（Multiple Triage）銜接全國東西兩岸所有城市，並提供最先進的網管技術做 24 小時全國性的即時監控，提供穩定之企業數據服務，如數據電路(Leased Line)/企業寬頻上網(MegaLink /IP Transit)與 VPN(國內/國際/兩岸三地)..等服務。

本公司自推出超大頻寬數據服務(MAN; Metropolitan Area Network)後即深受市場好評，迄今已獲得國家高速電腦中心、教育部學術網路、各大學高速上網、各大金控公司及高科技公司採用，已成為寬頻數據服務領導品牌。亞太電信為全力衝刺企業數據服務市場，已在全省完成數百棟 FTTB 光纖大樓，並於各大工業區與科學園區建置光纖寬頻網路，將大力推廣企業乙太數據專線服務(ELL; Ethernet Leased Lines)，作為企業後續導入網路相關寬頻應用服務的基礎，提升整體網路之投資效益。

同時，為服務國內廠商與大陸台商，分別利用 MPLS/VPLS 等不同數據交換技術提供國內/外 VPN 服務(如 IPVPN/EVPN 與 Smart VPN 等各種應用服務)，並提供不同等級的 QoS ，以優化傳輸品質，簡化客戶端設定、降低客戶端終端設備成本的基本需求。並建立企業兩岸三地 IPLC 與 IP VPN 專屬通訊網路，為眾多台商提供服務。

另因應市場潮流及趨勢，致力於發展企業雲端相關服務，提供全面性及多樣化的雲端服務項目，並透過企業雲端服務整合行動網路，增加客戶端使用黏度，提升市場占有率。

(2) 行動網路競業分析

近年來因數據服務營收大幅增加，雖業者的營收仍然主要仰賴語音服務，但是由於語音市場在這幾年的價格調降、IP 網路電話加入及 IM(LINE/WeChat…等)使用行為的崛起等因素影響下，造成整體營收逐漸降低。因此各業者均寄望經由數據傳輸使用費及豐富多項加值服務應用來彌補語音市場流失的營收。

(3) 行動加值服務競業分析

各家業者均力拱數據營收佔比，唯近一年來因市場競爭激烈，4G 數據資費亦設計上網吃到飽的模式，以搶食更高的市場普及率。各家業者也增加各項豐富的加值服務，包括行動電視影音串流、音樂串流與下載、線上影城、電子書城、手機遊戲等以培養用戶於 4G 高速傳輸環境的改變進行轉型。

亞太電信在 2015 年 1 月行動數據服務佔行動電話營收百分比為 56.9%，比例上稍落後其他業者；而就數據加值內容的提供上，除首創 3G

SmartPhone 加值包(提供行動電視/全曲音樂下載/電子書城無限下載)外，因應 4G 開台推出 Gt APPs 系列服務，包括提供 75 台數的 Gt 行動電視、好萊塢強片系列的 Gt 行動影城、超值的 Gt 行動音樂、多媒體化的 Gt 行動書城等，因此 2015 年 1 月加值服務 ARPU 比 2014 年 1 月份同期成長 25%，提升本公司的數據服務營收貢獻。

接下來將持續積極規劃以 4G 平台所發展的各項加值服務，陸續完成八大智慧生活之藍圖建構。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本公司 103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44,238 仟元，今年度截至第一季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10,465 仟元，104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77,866 仟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年度	研發項目	說　　明
1	98	XProxy	XProxy 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提供相關 APIs 與 ASP/CP 的加值服務介接整合，如成人、合約狀態查詢…等。該平台已用於公司新增 WAP 服務營收項目。
2	99	WAP Push 發送平台	WAP Push 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可提供 WAP 服務行銷使用。使用者收到該 WAP Push 簡訊可以觸發瀏覽器並直接訪問指定的網頁，增加使用者使用網路服務的意願。此行銷模式已用於公司新增 WAP 服務營收項目。
3	99	PSMS 行銷簡訊發送平台	PSMS 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可提供相關產品暨服務行銷使用。該平台已用於公司發送行銷簡訊機制。
4	99	XSMS 整合簡訊平台	XSMS 整合簡訊發送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支援企業及 SP(Service Provider) 簡訊發送，整合 ESMS/ISMS/DM-SMS 功能並提供標準 APIs 以及流速擴充，以支援業務多種產品的規劃，並導入企業用戶、Service Provider、Content Provider、Data Mining…多種角色。藉此降低產品規劃整合的困難度而增加營收。
5	99	MicroPayment_小額付費平台	MicroPayment_小額付費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提供 CP 小額付費介面/機制，當用戶使用 CP 點數儲值功能，費用可整合至用戶電信帳單。此平台已用於公司代收/代付服務營收項目。
6	101	PTN 網路	建置 CDMA EVDO 專屬 PTN 網路，可同時提供 backhaul 傳輸所需之乙太介面與傳統 TDM 介面電路，及實現全面 IP 化網路，提供更靈活、更高效和低成本的分組傳送(packet transfer)平台，滿足電信級乙太業務差異化需求。

項次	年度	研發項目	說　　明
7	101	DCN 網路	DCN 網路提供行網、固網及戶聯網網路設備管理的基礎網路平台。此一平台採 NGSDH 為基礎架構，提供更快速的資料傳送速率及具備高擴充性，滿足未來網路擴充的需求。
8	101	MIG	建置 MIG 系統以有效利用及配置行動頻寬,優化用戶使用體驗，提供用戶可透過手機、平版、筆電等不同終端上網，包括瀏覽 WAP 及 WEB 網頁，或下載及使用行動加值服務。藉由系統的網頁適配、圖像轉檔、影音壓縮等功能，讓不同用戶能適切得到對應的數據服務，以期增加用戶的黏著度；並為了減少存取內容的時延，需求之 Cache 功能可將熱門內容進行緩存，用戶在訪問此內容時，可以直接從緩存中獲取。通過號碼前傳可以將 APN 整合，解決認證與計費問題，提升用戶滿意度，增加服務營收。
9	101	廣告平台	根據國際研究機構，Ovum 的統計顯示，世界各國電信業者的語音營收逐年下滑，而數據營收雖然有逐漸上升的趨勢，但又遭遇到用量大，營收少的窘境，導致投入的成本與回收的營收不成比例；再加上 Apple 建立的 App Store 營運模式，電信業者漸漸淪為單純的通道商：僅提供上網的通道。因此電信業者必須再開拓新的營收來源，才有可能再創一波成長。
10	101	Fun Mart 平台	為使 EVDO 正式商轉後，針對 EVDO 用戶需求所建置之數位內容服務入口，EVDO 用戶可藉由此整合性入口瀏覽及下載「手機應用軟體」和「電子書」等數位服務內容，以提供該用戶最佳數位內容體驗，並進而促進用戶申辦 EVDO 數據意願。
11	101	來電答鈴新增點歌傳情功能及 FB 功能	來電答鈴為重點營收，新增「點歌傳情」功能主要是以音樂傳達心意，點歌傳送給朋友聽，並能在歌曲前錄下想和對方說的話，不論是立即傳送或預約傳送，都能及時將心意傳送給好友知道。此服務建置在來電答鈴平台上，但開放給全亞太用戶使用，不限於來電答鈴用戶，以期新增來電答鈴用戶。FB 功能則是利用 FB 行銷方式讓用戶申請來電答鈴。
12	102	CRBT 促案發送平台	CRBT 促案發送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該系統可提供 CRBT 服務行銷使用。以互動簡訊方式對用戶促銷 CRBT 服務，有效提昇 CRBT 用戶數。此行銷模式已用於公司新增 CRBT 服務營收項目。

項次	年度	研發項目	說　　明
13	102	Next Generation Intelligent Network(新世代智慧型網路 NGIN)	➢ 開發 FMVPN 及 FMC 行固網整合及創新服務。 ➢ 提供 CDMA2000 1X、IMS 及 TDM switch...等多類型態核心網路介接解決方案。 ➢ 整合 AFS、CBC、PRS 及 FMVPN 多樣化應用服務於單一平台。 ➢ 支持 WIN、INAP 及 SIP...等多元化標準信令。
14	102	雲端總機服務	雲端總機服務採用新世代 IP 網路(Next Generation Network , NGN)技術，透過多媒體通信系統(IMS, IP Multimedia Subsystem)，整合固網與行網服務(FMC)，企業用戶可透過多種接取方式，隨時隨地(Anytime Anywhere)以多樣化終端及裝置(Any Device)使用雲端總機服務，並提供行動分機，讓行動電話用戶可透過分機簡碼互撥，提高用戶使用的便利性，實現行動辦公的通信環境。
15	103	去電答鈴 (RRBT)	行動電話用戶可於撥打電話時聽取自行設定的音樂答鈴（傳統是只能聽取受話方所設定的鈴聲或嘟嘟聲），此服務可讓用戶自行決定等待通話時的答鈴內容，下一階段將再提供各式頻道內容（如氣象、新聞、笑話等），用戶可以有更多樣貼近生活的去電答鈴服務。
16	103	雲端安全存儲服務(A+Box)	A+BOX 雲儲存服務為與和沛科技合作提供企業容易資料同步、分享、備份的快速安全的雲端儲存服務，首創「高效儲存」、「高效管理」、「高效安全」三大特色，企業用戶可以輕鬆使用 A+BOX 服務服務整合不同平台裝置，完整打造企業優質雲端服務，提升企業行動應用效益。
17	103	雲端入侵防護 (CloudIPS)	亞太電信於亞太網際網路交換中心(EBIX)建置世界頂級的入侵防禦系統 (IPS, Intrusion Prevention System)，以專業的顧問式服務及完整的報表系統，協助客戶於第一線防禦來自網際網路上各式各樣的惡意行為，降低企業資安風險，讓企業安全防護多一層保障。

項次	年度	研發項目	說　　明
18	103	人員管理暨派遣服務(i-MeetU)	企業使用雲端平台，提供外勤員工使用 APP ，進行即時位置定位與資料上傳，管理單位使用 Web ，查詢外勤員工位置及任務進度追蹤，以達成即時管理目的，及提高人員派遣任務調度作業效率。
19	103	企業服務入口(ESP)線上申辦 4G 門號服務	提供企業用戶線上『申辦 4G 門號+手機』、『單辦 4G 門號』、攜碼『申辦 4G 門號+手機』、攜碼『單辦 4G 門號』等流程。除提升企業用戶申辦便利性，亦大幅簡少申辦等候時間。
20	104	Micropayment 小額付費平台	Micropayment 小額付費平台為自力研發系統，經多年的營運經驗已經升級為全新的軟硬體平台，並新增多項介接模組： ➢ 手機遊戲支付金流介接模組：提供手機遊戲 APP 可以使用電信帳單支付； ➢ ibon 金流介接模組：提供用戶購買加值服務可以利用 ibon 繳費； ➢ CP 金流介接整合模組：新增信用卡/ATM/ ibon 購買加值服務的付費選項，提供介接 API 整合介面讓 CP 提供用戶選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電信事業屬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各家電信業者皆因語音營收及客戶貢獻度持續下滑的現實，無不為維持營收與利潤水準，增加客戶貢獻度，提升客戶忠誠度而積極建構三網合一(行動網路，固定網路及網際網路匯流)基礎建設以提供四合一(語音，數據，視訊及行動)的整合性寬頻數據服務。在 103 年 12 月正式商轉 4G LTE 行動數據服務後，同步執行業務短期發展計畫與規劃長期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迎接 4G 時代來臨，將持續以數位匯流整合方式，將行網、固網、網際網路暨物聯網合而為一，提供語音、數據、視訊、及行動整合性寬頻數據服務，以多元化滿足各類型客戶對電信與數位服務的期望與需求。

現已整合固網通訊、行動通訊、網際網路、數位內容，並結合行動傳輸與無線通訊，提供個人和企業用戶完整的電信產品與加值應用服務。如今行動通訊的部份由 EVDO 的服務升級為 4G 服務，亞太電信已掌握現在 3G 營運與發展的優勢，來延伸作為亞太電信的 4G LTE 網路的佈局基礎。從終端到平

台、網絡、服務垂直整合，提供給個人用戶、家庭用戶及企業用戶，以行動服務為核心的多元數位行動綜合服務應用。成為用戶數位生活的幫手。例如，多媒體影音服務，透過 4G 更快速、更流暢的網路及雲端平台，讓用戶可以透過手機、平板、電視等等可隨時隨地欣賞高畫質的電視節目、電影等等影音數位內容。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將以發展 ICT/IoT/IPT 為戰略核心，從內容創作、訊息處理、雲端儲存，網路傳送，以提供工作生活、教育生活、娛樂生活、家庭/社交生活、安全生活、健康/醫療生活、財產交易採購生活、循環環保/交通安全生活等八大智慧生活服務，從過程中產生的大數據分析轉化為有用的小數據，讓用戶享有更聰明且貼近個人化的智慧生活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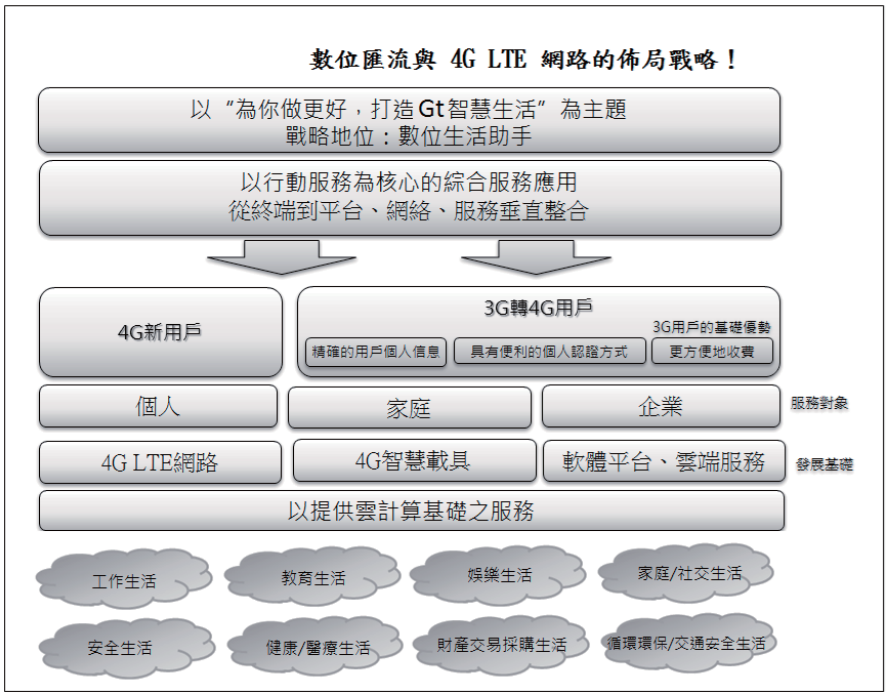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各業者為因應未來通訊產業的發展，紛紛進行行動及固網企業的整併，以發揮整合性服務的綜效，或整合固網、行網及有線電視業者，推出全新電信品牌；或聯合集團內電信相關公司成立所謂的「電信事業群」，均是透過集團的整併推出整合的服務才能滿足用戶日益多元的需求。由此可看出電信服務的未來趨勢將是朝向行網、固網及有線電視整合的 Triple Play。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在固網服務方面，因取得台鐵管溝的優先使用權，在台灣本島內的花蓮、台東等地區，是除中華電信外，唯一具備骨幹網路，提供相關服務的電信公司。

本公司行動通訊服務部份自開台以來，即不斷加強通訊網路的優化；今年，亞太行動擁有 4G LTE 與既有 3G 網路服務，預計可達全國 99.9%的人口覆蓋率，涵

蓋台灣本島及外島的金門、馬祖、澎湖、綠島及蘭嶼。此外，更特別加強了交通要道以及各商業辦公大樓的通訊網路，達到最大的信號涵蓋，讓客戶不論身在台灣何處，都能享受到最高品質的通訊服務。

2. 市場占有率

固網部份:

在固網通信方面，總體市話(市內網路)約 1,203 用戶(2015 年 2 資料)，整體市場新進固網業因最後一哩(Last Mile)問題無法解決以致於三家民營業者之市話市佔率僅約佔 5.8%。

行動通信部份:

在行動通信方面，以用戶數來看，亞太電信市佔率約在 6.0%左右(180.4 萬/2,988.6 萬，2015 年 2 月資料)。

3. 市場供需狀況

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資料顯示:目前台灣的行動電話普及率已超過總人口數，未來市場的普及率將不致會有太大的變化，也就是說個人使用的行動通訊市場門號供需變化不大，除了朝平均每用戶營收貢獻(ARPU)極大化發展，在語音營收外增加數據與加值營收佔比。

4.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信市場已經邁入網路整合與數位服務的時代，寬頻行動上網更是目前消費市場關注的主流，雖然 4G LTE 的推出衝擊既有 3G 市場，但 3G 數據服務仍有其中低數據需求的市場空間。因此，亞太電信除持續利用 3G 服務提供中低數據需求的用戶同時，亦積極藉由彈性的市場促案，快速將現有 3G 用戶轉換成 4G 用戶，並爭取新進的 4G 用戶，提昇用戶數並帶動整體行動數據營收與獲利穩定成長。

5. 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競爭利基在於同時擁有固網、行網及寬頻上網服務，最有利基推出整合服務；固網部份擁有完備之電信集團資源及環島光纖網路，結合專業領導團隊及靈活行銷策略運用，領先同業開發貼近市場實際需求之最新產品及服務，並持續提昇客戶全程服務品質，以建立市場「服務品質最佳，價格最合理」之電信服務標竿。行網部份結合這三項服務，將可提供客戶一站購足(One stop shopping)的整合服務。繼去年(103) 4G 服務已開台營運，今年更致力於用戶升轉 4G 服務作業及開發新用戶，結合智慧生活加值服務之推出，提供用戶全新數位幸福生活。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公司開台時選擇了 CDMA 系統，導致在頻寬速度發展與終端選擇上皆無法與 WCDMA 業者競爭。而在進入 4G LTE 時，已藉由與同業的策略合作，使亞太電信在頻寬速度與終端選擇上，與同業一致。

B.同時擁有固網、行網及寬頻上網服務，以及除中華電信外，唯一具備骨幹網路的電信公司。

(2)不利因素：

A.由於 Smart Phone 快速普及各業者 4G 上網吃到飽之資費競爭，造成電信業者營收無法快速提升。

B. OTT 應用服務的流行，例如，可免費傳送訊息或免費通話的 Line, Skype, Facetime…等，亦造成電信業者之基本語音與簡訊之營收急遽下滑，在 4G LTE 環境下，電信業者更須思考如何與 OTT 應用之差異競爭或合作。

(3)因應對策：

A. 單一用戶產值貢獻度，加強異業結合以快速擴大市佔率：

運用客戶關係管理系統深入瞭解既有用戶之特性及偏好，發展適合不同用戶族群之產品組合及服務架構，有效提高用戶貢獻度及忠誠度以創造更大營收利潤。另一方面，透過異業結合提高服務差異化並加快開發潛在客戶，以明確區隔市場強化行銷效益。

B. 依據不同客戶族群引進新手機、加強年輕客群產品包裝及整合行銷，推展行動上網、影音服務、音樂串流、電子書城、手機遊戲等與其它新加值服務。

C. 視成本控制及經營績效，提高獲利率：

持續改善企業內部作業流程及加強成本控制，透過定期經營績效檢核確實掌握營運狀況。此外並加強資訊系統之開發以降低業務執行之人力物力成本，且有效提高後勤支援及服務效率，以產生更大銷售利潤率。

D. 加強集團內資源整合，加速提升 4G LTE 用戶數與營收貢獻：

結合本公司行動通訊服務、固網通信服務及寬頻內容應用服務等集團資源，開發滿足用戶需求之差異化產品及加值應用服務，逐步縮減因中華電信過去長期獨佔市場所產生之電信資源落差，同時持續與政府主管單位進行溝通協商，以盡速突破現有電信市場經營瓶頸。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或功能：

固定通信業務包括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國際電話、電路出租、寬頻交換通信及數據交換通信等多項業務。

行動產品包括第三代行動電話語音服務，數據服務，以及加值類服務；及已取得執照並於去年(103)12 月開台之第四代行動電話服務。

2. 主要產品生產製程：

公司以自有之全島光纖網路為基礎，持續提升傳統語音服務品質，並結合最新技術開發更具使用者親和力之產品及加值服務，配合異業合作佈建完整之國內外電信通訊網，提供用戶一站購足式之高品質電信服務。行動通信部份，採用國際知名系統供應商如 Alcatel-Lucent 或 NSN 等大廠的網路及服務系統，提供基本語音及數據服務，此外，配合國內外知名服務提供廠商提供語音及數據加值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經營固定通訊網路業務非生產事業，故無主要原料。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因智慧型手機持續風行，各廠商代理的手機款式、外型及功能皆有不同，因此每年在市場上銷售數量也會因消費者喜好而有所增減，進而影響每家廠商進貨金額的多寡。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東訊(股)	1,531,186	21%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	聯強國際	1,040,359	19.51%	無	聯強國際	381,950	24.02%	無
2	聯強國際	1,006,768	14%	無	東訊(股)	978,700	18.35%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註)	美商蘋果亞洲(股)	186,889	11.75%	無
3	中華電信	898,649	12%	無	中華電信	670,440	12.57%	無	中華電信	184,655	11.61%	無
4	其他	3,787,335	53%	無	美商蘋果亞洲(股)	612,480	11.49%	無	其他	836,438	52.62%	無
					其他	2,030,682	38.08%	無				
	進貨淨額	7,223,938	100%		進貨淨額	5,332,661	100%		進貨淨額	1,589,932	100%	

註：自 103 年 8 月起為非關係人。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個別客戶銷貨金額均未達營業收入之 1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生產量值。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語音服務(分鐘)	6,882,715,734	10,873,523	595,813,144	1,262,644	4,059,896,799	6,757,205	401,121,789	608,160
數據服務(線)	33,309	795,201	–	–	31,313	855,254	–	–
數據服務(戶)	612,791	4,085,549	–	–	766,804	5,287,871	–	–
其他	–	3,108,445	–	–	–	2,794,037	–	–
合計	–	18,862,718	–	1,262,644	–	15,694,367	–	608,160

三、從業員工

104 年 5 月 7 日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5 月 7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56	54	46
	技術人員	570	557	529
	一般職員	934	944	913
	合計	1,560	1,555	1,488
平均年歲		38.8	39.3	39.5
平均服務年資		7.7 年	8.1 年	8.2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碩士	9.4%	9.6%	8.8%
	大專/大學	83.8%	83.9%	84.7%
	高中	6.9%	6.4%	6.5%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103 年度處分案件經查共計二件。第一案係因隨地拋棄菸蒂，由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 103 年 3 月 25 日開立裁罰，地點位於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金額為新台幣 1,500 元。第二案係因隨地拋棄菸蒂，由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 103 年 8 月 19 日開立裁罰,地點位於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三路,金額為新台幣 3,000 元。
2.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
   (1) 針對 103 年度已發生之個案，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對員工及所屬協力廠商在環衛管理上的宣導。
   (2) 亞太電信一向關注環保發展議題，支持政府所推動之節能減碳政策，以保護台灣珍貴的自然與土地資源，共創經濟發展與環保節能並重的永續環境。未來因應對策將採取包含辦理綠色採購、設置綠機房、推行辦公區、機房、及基地臺等場所耗電節能、回收處理廢電纜廢電池，並鼓勵本公司用戶採用電子帳單等措施。
3. 可能之支出：預估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 保險：全體職工均參加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2)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生活，提高工作效率，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籌劃各類員工福利事項，如年節與生日禮券、婚喪與生育禮金、健康檢查、員工旅遊補助、社團活動補助等。

2.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參酌勞基法訂立員工退休辦法，除對在職職工符合退休資格時(年資滿 15 年滿 50 歲或工作滿 20 年)給付退休金，每月並按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提存臺灣銀行。94 年 7 月 1 日起遵照勞工退休條例規定，依在職職工之意願徵詢表選擇為提撥退休基金之依據。本公司退休辦法所訂之退休資格：

(1) 自請退休資格：

A. 服務年資滿 15 年以上年滿 50 歲

B. 服務年資滿 20 年以上

C. 服務年資滿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

(2) 強制退休資格：

A. 年滿 65 歲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3. 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1)員工進修制度分:內訓、外訓及線上教育訓練 (e-learning)等三大類。
目前公司舉辦訓練課程的方向為:提昇經營團隊績效、主管管理能力提昇、強化同仁工作技能等，執行方式如下:

A. 內訓：由人資單位依年度訓練計畫規劃，課程種類如下:新人訓練/專案課程/產品課程/生活講座等

B. 外訓：各部門之專業技術課程，由單位主管指派同仁參加外部訓練。

C. 線上教育訓練：同仁自行閱讀教材並於線上進行測驗

(2)員工教育訓練計畫規劃階段所依據之重點有下列六項：

A. 公司年度整體政策及目標。

B. 年度人才需求及培育計畫。

C. 部門年度教育訓練需求。

D. 年度教育訓練預算。

E. 前一年度教育訓練計畫的檢討。

F. 其他特殊

(3)員工訓練梯次、人次及時數

103 年度底止，總計開辦 162 班次的訓練課程，參訓人數高達 9,308 人、參訓總時數 14,359 小時。

課程分類		總梯次	參訓人數	參訓總時數
內訓	專案課程	38	1,131	3,633
	新人訓練	5	156	1,155
外訓	專業訓練	112	112	1,612
e-learning		7	7,909	7,959
Total		162	9,308	14,359

4.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請詳上述 1、2、3

5. 勞資間協議情形：

(1) 各層級主管隨時與基層同仁溝通，解決同仁之困難。

(2) 本公司設置"全員開講網站"供全體同仁發表對公司改善之意見，並由公共關係處負責網站運作。員工亦可透由申訴信箱向公司提出意見或建言。

(3) 人資單位不定期、分區舉辦”與主管有約”座談會，邀請高階主管與員工面對面座談，蒐集員工關心之議題並協助解決或改善。

(4) 每兩個月發行”員工電子報”，幫助同仁瞭解公司活動動態、產業脈動，及提供同仁抒發心情之另類交流的管道。

(5) 公司依法進行勞資協商，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討論促進勞資合作事項與相關議題。

(6) 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員工福利事項。

(二)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訂立誠信經營守則，並辦理員工宣導與說明會，規劃每年宣導與 e-learning 時程，其使員工確實了解與遵守守則的規定。

另，每位員工於到職時，均需簽署”保密協議書”及”聘僱函”，其”聘僱函”中聲明同意遵守工作規則及人事相關規章。上述簽署文件均保存在員工檔案中，並揭示在公司內部之公開網站上，全體員工皆可隨時參閱。各項文件內容摘要如下：

1. 保密協議書，包括：(1)機密資訊之定義(2)權利之讓與(3)保密義務(4)違約責任及民事賠償(5)僱傭關係終止後之效力(6)繼承人及權利轉讓(7)適用之法律及管轄。

2. 聘僱函，包括：(1)任用日期(2)薪資(3)任用職等及職稱(4)獎金(5)福利(6)工作調派(7)工作守則(8)保密義務(9)任職前聲明(10)終止僱用關係。

3. 工作規則，係經勞資會議通過，並送台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在案，包括：(1)受僱、離職(2)工資(3)工作時間、考勤(4)休息、休假、請假(5)升遷、調職及考績(6)獎懲(7)退休、資遣(8)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9)福利措施與安全衛生(10)防治性騷擾與處理措施。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

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本勞資一體之信念及依法（勞基法）行事之原則，重視員工福利及待遇，管理制度健全，在共同參與、溝通及協調下，建立良好之勞資關係，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六、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

104 年 5 月 7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太宏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斯博科技、嘉騰科技、南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達雲端電訊(股)	101.9.26~107.3.16	購置 CDMA 1x/ EVDO 及 NG Core Network 設備系統建置專案-3rdparty 軟、硬體設備採購案、MIG 系統擴增 5Gbps 容量採購、帳單及調帳管理系統建置採購、LTE 傳輸骨幹電路東西岸 DWDM 網路建置採購、內湖桃園客服中心交換機及錄音系統升級採購、103 年度光纜纜線採購、行動虛擬專有撥接網路(VPDN)擴充採購、高鐵光纜及電力線設備採購	無
設備	訊崴技術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智匯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安欣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	103.3.31~106.12.31	CDMA424 基站升級至 EVDO Rev.A 設備擴充、南港/內湖網際網路交換中心(EBIX)設備採購、103 年全區電信機房冷氣空調新建(北區)、國碁 4G 基站建置案 MAN Brocade 設備採購案	無
租賃	1.台灣鐵路管理局 2.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89.10.1~特許執照發照日起 25 年 2.102.7.1~105.6.30	1.台灣環島光纖芯線移轉及使用費、房地租賃契約 2. 102 年度網路維運管理部 72 輛工程車車輛租賃暨維護	1.管溝使用期限為 25 年，使用範圍為沿環島幹線鐵路兩側各寬 30 公分，長約 992.9 公里路徑之管溝截面積百分之五十。 2.承租人本公司應在政府法令許可範圍內使用，如有違約情形需自行負責。
維護	訊崴技術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東捷資訊、敦陽科技、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11.19~107.11.18	102 年全區訊崴 EWS 維護、骨幹租用 MPLS VPN 線路契約書、Oracle Sun 伺服器維護、訊崴 104 年 CDMA2000 維護、2013 年度 NP/IN/MSAN/A7300/MINI DSLAM/S12/SDH 設備維護與技術支援服務、Sun 伺服器維護合約、103 年設備維護與技術支援服務、Oracle 軟體版權維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護	
銀行融資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萬泰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2.12.04~104.11.30	短期借款授信額度	無
工程	華榮電線電纜、宏福電纜、欣璋企業、東華電訊有限公司、開元電訊、華勤電信工程、祐成科技、冠德光電科技、永極有限公司、捷航科技、安欣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豐國際工程、六將廣告設計工程有限公司、鎮暉科技有限公司、建鋒科技有限公司、金維群資訊工程有限公司	101.12.10~105.6.24	102、103 年度全區光纜、管道、銅纜新建工程、美商 google 彰濱高速資料中心 Dark Fiber 電路專案建置工程、102 年蘆洲北投 ADM 機房建置工程、全省加盟門市招牌及店內 CI 更換工程、103 年行網基站蓄電池汰換工程、103 年度光銅纜傳輸網路新建合約、南港 LTE 機房空調消防建置工程	無
建置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敦陽科技、訊崴技術有限公司、嘉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12.25~106.4.17	行固網整合加值服務暨新世代知能網(NGIN)網路建置 、CDMA2000 網路設備保固、LTE Backhaul 網路建置採購案、4G LTE MD 系統建置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IFRSs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流動資產		15,894,412	8,661,379	21,067,120	20,180,2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0,353	15,195,916	9,368,544	9,215,975
無形資產		4,320,520	10,167,983	7,553,407	7,336,492
其他資產		5,875,883	5,557,923	4,428,410	4,485,755
資產總額		41,901,168	39,583,201	42,417,481	41,218,4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42,840	3,983,087	5,149,441	4,254,742
	分配後	8,341,640	5,503,676	5,149,441	4,254,742
非流動負債		477,205	400,904	389,171	409,0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20,045	4,383,991	5,538,612	4,663,834
	分配後	8,818,845	5,904,580	5,538,612	4,663,8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381,123	35,199,210	36,878,869	36,554,620
股　本		32,840,000	33,056,270	38,885,155	38,885,155
資本公積		0	55,908	5,886,742	5,886,7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41,123	2,087,032	-7,846,808	-8,171,057
	分配後	242,323	566,443	-7,846,808	-8,171,057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46,220	-46,220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381,123	35,199,210	36,878,869	36,554,620
	分配後	33,082,323	33,678,621	36,878,869	36,554,620

註1：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25,712,189	20,125,362	16,302,527	3,776,975
營業毛利	9,946,219	6,972,899	4,712,052	779,816
營業損益	3,893,785	1,868,626	47,253	-425,7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571	-13,164	-10,253,442	31,485
稅前淨利	3,958,356	1,855,462	-10,206,189	-394,3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01,661	1,842,776	-8,412,424	-324,2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301,661	1,842,776	-8,412,424	-324,2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732	1,933	-82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14,393	1,844,709	-8,413,251	-324,2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01,661	1,842,776	-8,412,424	-324,2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14,393	1,844,709	-8,413,251	-324,2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1.01	0.56	-2.35	-0.08

註1：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3. 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項目 /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15,890,543	8,657,538	21,063,2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10,353	15,195,916	9,368,544
無形資產		4,320,520	10,167,983	7,553,407
其他資產		5,880,281	5,562,266	4,432,233
資產總額		41,901,697	39,583,703	42,417,4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42,843	3,983,030	5,149,381
	分配後	8,341,643	5,503,619	5,149,381(註 2)
非流動負債		477,731	401,463	389,1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20,574	4,384,493	5,538,552
	分配後	8,819,374	5,905,082	5,538,552(註 2)
股　本		32,840,000	33,056,270	38,885,155
資本公積		-	55,908	5,886,7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41,123	2,087,032	-7,846,808
	分配後	242,323	566,443	-7,846,808(註 2)
其他權益		-	-	-
庫藏股票		-	-	-46,220
非控制權益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381,123	35,199,210	36,878,869
	分配後	33,082,323	33,678,621	36,878,869

註 1：經會計師查核。

註 2：103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派。

4. 個體之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s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25,712,189	20,125,362	16,302,527
營業毛利	9,946,219	6,972,899	4,712,052
營業損益	3,893,921	1,868,766	47,4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435	-13,304	-10,253,661
稅前淨利	3,958,356	1,855,462	-10,206,18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01,661	1,842,776	-8,412,424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3,301,661	1,842,776	-8,412,4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732	1,933	-8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14,393	1,844,709	-8,413,251
每股盈餘	1.01	0.56	-2.35

註1：經會計師查核。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99 年(重編)(註 2)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7,901,203	7,899,354	13,230,722	15,934,443
基金及投資		25,973	25,973	210,259	-
固定資產		12,878,932	12,626,429	14,105,290	15,811,344
無形資產		8,302,053	8,341,752	10,381,570	9,476,012
其他資產		374,089	632,719	674,067	717,949
資產總額		29,482,250	29,526,227	38,601,908	41,939,7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80,198	4,980,198	4,650,430	6,005,094
	分配後	4,980,198	4,980,198	4,650,430	8,303,894
長期負債		2,360,491	2,360,491	1,460,832	52,517
其他負債		197,896	598,334	239,212	330,8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38,585	7,939,023	6,350,474	6,388,427
	分配後	7,538,585	7,939,023	6,350,474	8,687,227
股　本		32,840,000	32,840,000	32,840,000	32,840,0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52,546	-11,252,546	-588,480	2,711,579
	分配後	-11,252,546	-11,252,546	-588,480	412,7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0	-250	-86	-258
少數股權		356,461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943,665	21,587,204	32,251,434	35,551,321
	分配後	21,943,665	21,587,204	32,251,434	33,252,521

註 1：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百年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與持股 93.78%之子公司亞太線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截至民國一百年五月二日(合併基準日)已取得該子公司 95.92%之股權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 141 號函之規定，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2. 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99 年(重編)(註 2)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3,203,807	23,203,807	25,579,856	25,712,189
營業毛利	10,335,995	10,335,995	11,743,273	9,946,219
營業損益	3,287,213	3,287,213	5,682,303	3,891,64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00,789	400,789	5,064,723	148,59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6,605	329,871	112,358	83,8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431,397	3,358,131	10,634,668	3,956,39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744,065	3,670,799	10,664,066	3,300,05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合併總損益	3,744,065	3,670,799	10,664,066	3,300,059
合併淨損益	3,670,799	3,670,799	10,664,066	3,300,059
少數股權損益	73,266	-	-	-
每股盈餘	1.12	1.12	3.25	1.00

註 1：經會計師查核。

註 2：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百年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與持股 93.78%之子公司亞太線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截至民國一百年五月二日(合併基準日)已取得該子公司 95.92%之股權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 141 號函之規定，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99 年(重編)(註 2)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7,825,947	7,895,256	13,226,556	15,930,574
基金及投資		1,214,802	30,510	214,936	4,398
固定資產		12,439,229	12,626,429	14,105,290	15,811,344
無形資產		8,040,753	8,341,752	10,381,570	9,476,012
其他資產		333,948	632,719	674,067	717,949
資產總額		29,854,679	29,526,666	38,602,419	41,940,2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92,052	4,980,146	4,650,430	6,005,097
	分配後	4,992,052	4,980,146	4,650,430	8,303,897
長期負債		3,077,935	2,360,491	1,460,832	52,517
其他負債		197,488	598,825	239,723	331,34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67,475	7,939,462	6,350,985	6,388,956
	分配後	8,267,475	7,939,462	6,350,985	8,687,756
股　本		32,840,000	32,840,000	32,840,000	32,840,0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52,546	-11,252,546	-588,480	2,711,579
	分配後	-11,252,546	-11,252,546	-588,480	412,7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0	-250	-86	-25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　額	分配前	21,587,204	21,587,204	32,251,434	35,551,321
	分配後	21,587,204	21,587,204	32,251,434	33,252,521

註 1 ：經會計師查核。

註 2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百年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與持股 93.78%之子公司亞太線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截至民國一百年五月二日(合併基準日)已取得該子公司 95.92%之股權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 141 號函之規定，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4.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99 年(重編)(註 2)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23,127,187	23,203,807	25,579,856	25,712,189
營業毛利	10,332,054	10,335,995	11,743,273	9,946,219
營業損益	3,314,665	3,287,368	5,682,361	3,891,78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1,672	400,775	5,064,709	148,57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0,133	330,012	112,402	83,97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26,204	3,358,131	10,634,668	3,956,39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670,799	3,670,799	10,664,066	3,300,05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3,670,799	3,670,799	10,664,066	3,300,059
每股盈餘	1.12	1.12	3.25	1.00

註 1 ：經會計師查核。

註 2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百年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與持股 93.78%之子公司亞太線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截至民國一百年五月二日(合併基準日)已取得該子公司 95.92%之股權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 141 號函之規定，應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三)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名稱	查核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洪淑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洪淑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IFRSs

(1)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56%	11.07%	13.05%	11.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4.11%	231.63%	397.79%	401.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3.02%	217.45%	409.11%	474.29%
	速動比率	258.00%	211.02%	396.55%	462.38%
	利息保障倍數	150.1	316.55	0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54	9.73	9.91	10.18
	平均收現日數	34.62	37.51	36.83	35.85
	存貨週轉率（次）	18.21	14.82	6.52	8.3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49	7.22	4.93	5.86
	平均銷貨日數	20.04	24.62	55.98	4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29	1.32	1.6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49	0.39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5%	4.53%	-20.51%	-0.77%
	權益報酬率（%）	9.76%	5.22%	-23.34%	-0.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05%	5.61%	-26.24%	-1.01%
	純益率（%）	12.84%	9.15%	-51.60%	-8.58
	每股盈餘（元）	1.01	0.56	-2.35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2.69%	174.16%	65.85%	2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2.68%	183.48%	147.16%	144.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85%	8.96%	3.21%	1.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3	5.55	185.44	-30.1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2)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56%	11.07%	13.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4.11%	231.63%	393.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2.96%	217.36%	409.04%
	速動比率	257.94%	210.93%	396.48%
	利息保障倍數	150.10	316.55	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54	9.73	9.91
	平均收現日數	34.62	37.51	36.83
	存貨週轉率（次）	18.21	14.82	6.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49	7.22	4.93
	平均銷貨日數	20.04	24.62	5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2	1.29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49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5%	4.53%	-20.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	9.76%	5.22%	-23.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05%	5.61%	-26.24%
	純益率（%）	12.84%	9.15%	-51.60%
	每股盈餘（元）	1.01	0.56	-2.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2.70%	174.16%	65.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2.69%	183.48%	147.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85%	8.96%	3.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3	5.55	185.4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之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 103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2) 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主係 103 年度第三季私募增資，現金增加，流動比上升。

(3)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03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致本期稅前為淨損，利息保障倍數為負數。

(4)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日數：主係年底大量進 4G 手機，相對存貨成本增加，故本期存貨周轉率相較上期為高。

(5) 應付帳款週轉率：主係年底大量進 4G 手機，相對使應付手機款增加，導致應付帳款週轉率下降。

(6) 總資產週轉率：主係營業收入淨額下降，導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較上期低。

(7) 獲利能力：主要係本期獲利下降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入較少，且應付手機款較高，致使相關比率下降。

(9) 營運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下降，致使營運槓桿度較上期為高。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99 年(重編)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56%	26.88%	16.45%	15.2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8.71%	189.66%	239.00%	225.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65%	158.61%	284.50%	265.34%
	速動比率		154.31%	154.31%	278.47%	260.29%
	利息保障倍數		39.45	38.63	169.85	150.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6	12.07	10.98	10.51
	平均收現日數		31.30	30.24	33.24	34.72
	存貨週轉率(次)		33.27	33.27	25.63	18.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6	8.39	10.24	9.42
	平均銷貨日數		10.97	10.97	14.24	20.0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8	1.80	1.91	1.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82	0.75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60%	13.33%	31.45%	8.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65%	18.45%	39.61%	9.7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00%	10.01%	17.30%	11.85%
		稅前純益	10.44%	10.22%	32.38%	12.04%
	純益率(%)		16.13%	15.81%	41.68%	12.83%
	每股盈餘(元)		1.12	1.12	3.25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3.51%	103.51%	142.71%	134.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5.28%	295.23%	362.81%	301.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1%	11.08%	13.55%	16.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8	3.58	2.29	3.14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1	1.00

(2)個體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99 年 (重編)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69%	26.88%	16.45%	15.2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8.29%	189.66%	239.00%	225.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6.77%	158.53%	284.41%	265.28%
	速動比率		152.70%	154.23%	278.38%	260.23%
	利息保障倍數		30.20	38.63	169.85	150.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2.11	12.07	10.98	10.51
	平均收現日數		30.14	30.24	33.24	34.72
	存貨週轉率(次)		33.28	33.27	25.63	18.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3	8.39	10.24	9.49
	平均銷貨日數		10.97	10.97	14.24	20.0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84	1.80	1.91	1.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82	0.75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29%	13.33%	31.45%	8.24%
	權益報酬率(%)		18.58%	18.58%	39.61%	9.73%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0.09%	10.01%	17.30%	11.85%
		稅前純益	10.13%	10.22%	32.38%	12.04%
	純益率(%)		15.87%	15.81%	41.68%	12.83%
	每股盈餘(元)		1.12	1.12	3.25	1.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1.21%	103.51%	142.72%	134.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63%	118.65%	355.68%	304.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41%	11.02%	13.55%	16.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3	3.18	2.29	3.13
	財務槓桿度		1.04	1.03	1.01	1.00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

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案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鑫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03　　月　　2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3682）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66 號 12 樓

電　　話：(02)5555-8888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呂芳銘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084 號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為新台幣 23,134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0.05%，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8,815 仟元，占合併綜合損失 0.1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pwc 資誠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及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郁隆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一)	$ 16,663,946	39	$ 5,863,626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956,390	5	450,24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833	-	4,2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515,321	4	1,763,308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一)	514	-	3,188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1,266	1	142,189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12,845	-	10,702	-
130X	存貨	六(六)	557,042	1	171,320	1
1410	預付款項	七(一)	89,632	-	84,70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及八	128,331	-	167,86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067,120	50	8,661,379	22
	非流動資產	六(三)(四)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3,134	-	30,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9,368,544	22	15,195,916	3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7,553,407	18	10,167,983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1,877,006	4	79,88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十三)、七(一)及八	2,528,270	6	5,448,038	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350,361	50	30,921,822	78
1XXX	**資產總計**		$ 42,417,481	100	$ 39,583,201	100

(續次頁)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9,764	-	$ 8,372	-
2170	應付帳款		1,449,391	3	443,68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538	-	250,5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一)	3,333,321	8	2,961,528	8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八)及九(一)	205,256	1	157,98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	151,171	-	160,9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149,441	12	3,983,087	10
	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八)	169,380	-	169,38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58	-	1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九)(二十)及七(一)	219,733	1	231,51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9,171	1	400,904	1
2XXX	**負債總計**		5,538,612	13	4,383,991	11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一)	38,885,155	92	33,056,270	8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5,886,742	14	55,90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三)	535,041	1	362,84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三)	-	-	258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三)(三十)	(8,381,849)	(20)	1,723,933	4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一)	(46,220)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878,869	87	35,199,210	89
3XXX	**權益總計**		36,878,869	87	35,199,210	8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417,481	100	$ 39,583,20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事務所吳郁隆、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芳銘　　經理人：呂芳銘　　會計主管：洪龍珠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附註	103年度 金額	%	102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一)	$ 16,302,527	100	$ 20,125,3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八)(二十九)及七(一)	(11,590,475)	(71)	(13,152,463)	(65)
5900	**營業毛利**		4,712,052	29	6,972,899	3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七(一)(二)				
6100	推銷費用		(3,223,299)	(20)	(3,656,342)	(18)
6200	管理費用		(1,441,500)	(9)	(1,447,931)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64,799)	(29)	(5,104,273)	(26)
6900	**營業利益**		47,253	-	1,868,62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一)	240,338	1	405,01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二十六)	(10,484,958)	(64)	(412,29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7)	-	(5,88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8,815)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253,442)	(63)	(13,164)	-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0,206,189)	(63)	1,855,462	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三十)	1,793,765	11	(12,686)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8,412,424)	(52)	$ 1,842,776	9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六(十九)	($ 996)	-	$ 2,32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169	-	(396)	-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8,413,251)	(52)	$ 1,844,709	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412,424)	(52)	$ 1,842,776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413,251)	(52)	$ 1,844,709	9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35)		$ 0.5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一)	($ 2.35)		$ 0.5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事務所吳郁隆、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芳銘　　經理人：呂芳銘　　會計主管：洪龍珠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32,840,000	$ -	$ -	$ -	$ -	$ 101,870	$ -	$ 2,439,253	$ -	$35,381,123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60,971	-	(260,97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58	(25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	-	-	-	-	-	-	(2,298,800)	-	(2,298,800)
本期淨利		-	-	-	-	-	-	-	1,842,776	-	1,842,776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933	-	1,933
現金增資	六(二十一)	216,270	54,161	-	(6,166)	1,747	-	-	-	-	266,01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七)	-	-	-	6,166	-	-	-	-	-	6,16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33,056,270	$ 54,161	$ -	$ -	$ 1,747	$ 362,841	$ 258	$ 1,723,933	$ -	$35,199,210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33,056,270	$ 54,161	$ -	$ -	$ 1,747	$ 362,841	$ 258	$ 1,723,933	$ -	$35,199,210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72,200	-	(172,200)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58)	25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	-	-	-	-	-	-	(1,520,589)	-	(1,520,589)
本期淨損		-	-	-	-	-	-	-	(8,412,424)	-	(8,412,424)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827)	-	(827)
現金增資	六(二十一)	5,828,885	5,828,885	-	-	-	-	-	-	-	11,657,770
庫藏股買回	六(二十一)	-	-	-	-	-	-	-	-	(46,220)	(46,2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八)	-	-	1,949	-	-	-	-	-	-	1,94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38,885,155	$ 5,883,046	$ 1,949	$ -	$ 1,747	$ 535,041	$ -	($ 8,381,849)	($ 46,220)	$36,878,86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芳銘　　經理人：呂芳銘　　會計主管：洪龍珠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淨利		($ 10,206,189)	$ 1,855,46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八)	2,802,445	2,498,469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1,501,498	1,369,527
呆帳費用	六(五)	190,846	207,6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六)	(6,414)	(9,67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7	5,88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82,797)	(74,5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	6,1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八)	8,8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六)	77,402	251,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762	12,283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3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九)	5,907,716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	1,953,492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	2,505,01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499,733)	1,580,618
應收票據淨額		2,399	10,27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	5,174
應收帳款		57,141	370,36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674	1,482
其他應收款		30,553	49,684
存貨		(385,722)	58,090
預付款項		(4,930)	(2,1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92	(2,312)
應付帳款		1,005,706	(387,4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0,060)	(203,461)
其他應付款		(240,483)	(352,338)
負債準備		47,274	56,814
預收款項		(9,751)	(96,9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8,317)	7,82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174)	(22,6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96,570	7,195,521
支付之所得稅		(5,283)	(5,5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91,287	7,189,972

(續次頁)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三)	(2,477,970)	(2,087,0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12,192
存出保證金增加		(60,844)	(1,060,549)
存出保證金減少		52,524	1,063,43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10,361)	(6,417,65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9,538	214,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7,702)	(254,013)
收取之利息		53,167	81,9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81,637)	(8,477,3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	(1,423,853)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068	31,357
存入保證金減少		(33,352)	(28,4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三)	(1,520,589)	(2,298,800)
現金增資	六(二十一)	11,657,770	266,012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二十一)	(46,220)	-
支付之利息		(7)	(6,6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90,670	(3,460,3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800,320	(4,747,7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63,626	10,611,4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663,946	$ 5,863,62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呂芳銘　　經理人：呂芳銘　　會計主管：洪龍珠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原名東森寬頻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89年5月依據公司法、電信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之電信事業，並自民國90年3月起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民國93年7月更名為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8月宣布成立亞太電信集團(APTG)，完成建構固網、行動通訊、網際網路等寬頻通訊之三大事業。

(二)本公司為提升於電信市場之競爭力並發揮營運綜效，爰依企業併購法第19條之規定，於民國96年5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96年6月1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亞太行動寬頻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三)本公司為結合新的企業識別系統及完成品牌的重新塑造，於民國96年10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更名為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經目的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相關法定變更登記程序。

(四)本公司為高速行動數據網路建置完成後之營運需要及整合企業資源，以發揮總體經營績效，並節省營運費用，爰依企業併購法第19條之規定，於民國100年2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100年5月2日為合併基準日，與亞太線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五)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普通股登錄興櫃掛牌交易；民國102年5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審查通過，並於民國102年8月正式上市掛牌交易。

(六)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一類電信事業會計制度及會計處理準則」第11條之規定，分為固網及行動等二大類業務，其中(1)固網業務為特許經營許可之第一類與第二類電信事業、資料儲存與處理設備及有線(無線)通信機械器材等之製造、電腦設備與衛星電視頻道器材之安裝、以及通信工程等業務；(2)行動業務為提供行動電話之語音與非語音及第三代行動通信等服務。

(七)本集團本於永續經營及提升競爭力之前提下，參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4G頻段之競標案，並於民國102年10月標得A1頻段2x10MHz之頻寬；本集團已於民國103年10月取得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發之4G特許執照，並於民國103年12月正式開台營運。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投資個體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國際會計準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相關揭露。

2.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Asia Pacific Telecom Hong Kong Co., Ltd.	電信業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Asia Pacific Broadband Telecom (U.S.A.) Co., Ltd.	電信業	-	100.00%	註1、2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註 1：非重要子公司，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財務報告業經本會計師查核。

註 2：該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第四季辦理解散清算完結。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

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1~25年
其他設備	1~5年

(十七)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無形資產

1.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攤銷，3G特許權攤銷年限為15年，4G特許權自民國103年12月正式開台營運起依法定年限攤銷至民國119年。

2.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0年攤銷。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二十)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一)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及訴訟賠償金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

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六)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

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股本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本集團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收入認列

本集團提供電信服務及銷售行動電話等商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提供電信服務及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主要收入之認列方式如下：

1.固定網路服務(包含市內網路業務、長途網路業務及國際網路業務)、行動電話業務暨網際網路及加值業務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於實際通話期間按實際通話時間或合約約定之通話量及費率計算認列。
2.個人不限時數撥接服務收入和企業用戶網際網路服務收入，包括 ADSL、企業專線、機房共置及主機代管，係依固定費率計算且於服務提供期間認列收入。
3.商品銷售收入於與產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4.設定費收入於用戶首次上線啟用時開始認列。
5.月租費收入(包括固定網路業務、無線通信業務((包含行動電話業務))暨網際網路業務)係按月認列。
6.預付卡收入(係針對經由固定網路撥打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及國際電話

業務及其加值服務業務)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三十一)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時,考量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以決定是否發生減損。

2.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

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4.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21	$ 4,79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84,837	1,055,254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5,674,788	4,803,577
	$ 16,663,946	$ 5,863,626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七)、六(十一)及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1,950,105	$ 450,000
評價調整	6,285	243
	$ 1,956,390	$ 450,243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6,414 及$9,678。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公司債	$ 10,080,000	$ 10,080,000
累計減損	(10,080,000)	(10,080,000)
	$ -	$ -

本集團持有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力森等公司發行之公司債，惟該等金融資產經評估相關減損客觀證據後，業於民國 95 年度認列全額減損損失；因此，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皆為$0。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04,507	$ 504,507
累計減損	(504,507)	(504,507)
	$ -	$ -

1.本集團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中國力霸等公司發行之股票，因該等金融資產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故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資產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另本集團經評估相關減損客觀證據後，業於民國 95 年度認列全額減損損失。
2.有關本集團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644,358	$ 1,915,481
減：備抵呆帳	(129,037)	(152,173)
	$ 1,515,321	$ 1,763,308

1.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電信互連業者及加盟與經銷商	$ 163,147	$ 198,117
群組2-行網服務客戶	433,358	538,168
群組3-固網及網際網路服務客戶	93,300	85,159
	$ 689,805	$ 821,444

群組 1-電信互連業者及加盟與經銷商：主要係國內或國際電信互連之電信同業及銷售手機之加盟與經銷商。

群組 2-行網服務客戶：使用行動網路服務之客戶。

群組 3-固網及網際網路服務客戶：使用固定網路及網際網路服務之客戶。

2.本集團已逾期之應收帳款經評估部分發生減損全數表達為已減損之金融資產，故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逾期及未逾期之應收帳款經評估部分發生減損，全數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954,553 及$1,094,037。

(2)前述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提列減損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3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52,173	$ 152,17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90,846	190,846
移轉至催收款	-	(213,982)	(213,982)
12月31日	$ -	$ 129,037	$ 129,037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02,662	$ 202,66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206,645	206,645
移轉至催收款	-	(257,134)	(257,134)
12月31日	$ -	$ 152,173	$ 152,173

4.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568,126	($ 11,084)	$ 557,042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80,779	($ 9,459)	$ 171,320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1.上項存貨均未提供作為擔保。

2.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使用滑鼠雙擊這裡以編輯新增的表格段。

(七)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2,373,232	$ 2,961,553
存貨跌價損失	1,625	6,642
存貨報廢損失	132	2,369
	$ 2,374,989	$ 2,970,564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28,331	$ 167,869

有關本集團將其他流動資產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	$ 23,134	$ 30,000

1.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和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	$187,143	$13,598	$ -	($44,991)	13.33%
102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	$153,398	$ 3,862	$ -	($ 6,464)	19.23%

2.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6 月為擴大電信服務範圍，推動電子錢包業務，參與籌組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計普通股 3,000 仟股，民國 102 年 11 月 22 日該被投資公司已完成設立登記。本集團對該公司於五席董事中占有一席，推論具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持股比例由 19.23%變動為 13.33%，惟經評估仍具重大影響力，故將該股權淨值變動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計$1,949。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因投資關聯企業而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8,815 及$0。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515,348	$ 542,163	$ 29,230,531	$ 1,115,027	$ 300,301	$ 31,703,3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7,971)	(16,175,326)	-	(204,157)	(16,507,454)
	$ 515,348	$ 414,192	$ 13,055,205	$ 1,115,027	$ 96,144	$ 15,195,916
103年度						
1月1日	$ 515,348	$ 414,192	$ 13,055,205	$ 1,115,027	$ 96,144	$ 15,195,916
增添	-	675	65,028	3,022,794	2,182	3,090,679
處分	-	-	(52,686)	(23,160)	(1,566)	(77,412)
本期移轉	-	13,786	2,267,283	(2,417,543)	5,996	(130,478)
折舊費用	-	(18,754)	(2,747,956)	-	(35,735)	(2,802,445)
減損損失	-	(9,696)	(5,870,146)	-	(27,874)	(5,907,716)
12月31日	$ 515,348	$ 400,203	$ 6,716,728	$ 1,697,118	$ 39,147	$ 9,368,544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515,348	$ 556,338	$ 29,392,579	$ 1,697,118	$ 291,003	$ 32,452,3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6,135)	(22,675,851)	-	(251,856)	(23,083,842)
	$ 515,348	$ 400,203	$ 6,716,728	$ 1,697,118	$ 39,147	$ 9,368,544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515,348	$ 538,342	$ 30,071,377	$ 2,809,012	$ 304,899	$ 34,238,9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1,450)	(18,129,081)	-	(188,094)	(18,428,625)
	$ 515,348	$ 426,892	$ 11,942,296	$ 2,809,012	$ 116,805	$ 15,810,353
102年度						
1月1日	$ 515,348	$ 426,892	$ 11,942,296	$ 2,809,012	$ 116,805	$ 15,810,353
增添	-	3,157	74,730	2,305,288	1,960	2,385,135
處分	-	-	(75,547)	(199,878)	-	(263,197)
本期移轉	-	664	3,566,441	(3,799,395)	6,612	(237,906)
折舊費用	-	(16,521)	(2,452,715)	-	(29,233)	(2,498,469)
12月31日	$ 515,348	$ 414,192	$ 13,055,205	$ 1,115,027	$ 96,144	$ 15,195,916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515,348	$ 542,163	$ 29,230,531	$ 1,115,027	$ 300,301	$ 31,703,3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7,971)	(16,175,326)	-	(204,157)	(16,507,454)
	$ 515,348	$ 414,192	$ 13,055,205	$ 1,115,027	$ 96,144	$ 15,195,916

1.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無形資產

	4G特許權	3G特許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6,415,000	$ 10,587,382	$ 561,470	$ 17,563,8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153,636)	(242,233)	(7,395,869)
	$ 6,415,000	$ 3,433,746	$ 319,237	$ 10,167,983
103年度				
1月1日	$ 6,415,000	$ 3,433,746	$ 319,237	$ 10,167,983
增添	-	-	110,361	110,361
本期移轉	-	-	129,281	129,281
攤銷費用	(33,238)	(686,749)	(180,739)	(900,726)
減損損失	-	(1,796,227)	(157,265)	(1,953,492)
12月31日	$ 6,381,762	$ 950,770	$ 220,875	$ 7,553,407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6,415,000	$ 10,587,382	$ 801,302	$ 17,803,684
累計攤銷及減損	(33,238)	(9,636,612)	(580,427)	(10,250,277)
	$ 6,381,762	$ 950,770	$ 220,875	$ 7,553,407

	4G特許權	3G特許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	$ 10,587,382	$ 371,496	$ 10,958,878
累計攤銷	-	(6,466,887)	(171,471)	(6,638,358)
	$ -	$ 4,120,495	$ 200,025	$ 4,320,520
102年度				
1月1日	$ -	$ 4,120,495	$ 200,025	$ 4,320,520
增添	6,415,000	-	2,655	6,417,655
處分	-	-	(355)	(355)
本期移轉	-	-	223,538	223,538
攤銷費用	-	(686,749)	(106,626)	(793,375)
12月31日	$ 6,415,000	$ 3,433,746	$ 319,237	$ 10,167,983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6,415,000	$ 10,587,382	$ 561,470	$ 17,563,852
累計攤銷	-	(7,153,636)	(242,233)	(7,395,869)
	$ 6,415,000	$ 3,433,746	$ 319,237	$ 10,167,983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756,914	$ 698,083
推銷費用	4,506	3,777
管理費用	139,306	91,515
	$ 900,726	$ 793,375

2.本集團於民國 92 年取得交通部核發之第三代通信業務執照特許權，金額為$10,587,382，該特許權之授權年限為 15 年，本集團依直線法逐年攤銷。

3.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取得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發之 4G 特許執照，金額為$6,415,000，並自民國 103 年 12 月正式開台營運起至民國 11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直線法逐年攤銷。

4.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07,678	$ 99,358
長期預付款項		
-管溝使用權	2,009,035	4,595,765
-國際海纜電路使用權	106,832	139,926
-其他長期預付款項	275,769	611,98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071	1,000
其他	7,885	-
	$ 2,528,270	$ 5,448,038

1.管溝使用權

本集團於民國 90 年 1 月與台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台鐵」)簽訂資產使用合約書，約定台鐵將其環島鐵路幹線路徑兩側各寬 30 公分之管溝截面積 50%，提供本集團自交通部特許執照發照日起算之 25 年期間使用；依照該合約，本集團應給付台鐵管溝之 25 年使用權補償費為$8,425,569，並同意其中$8,000,000 由台鐵作價轉投資本集團。另該合約約定，本集團須於 25 年期間，每年向台鐵支付管溝補償金$100,000。同時台鐵同意不再提供管溝予其他電信業者使用，如有違反，本集團將依其他電信業者使用之比例扣減應支付金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因管溝使用權攤銷認列之費用分別為$382,980 及$382,980，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2,203,750 及$0，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2.國際海纜電路使用權

本集團與中華電信(股)公司之國際電信分公司及其他電信業者簽訂海纜網路系統電路長期租用契約，依該契約於簽約時一次支付租用期間之海底電纜及海纜站相關設備租金。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因國際海纜電路使用權攤銷認列之費用分別為$33,094 及$33,756。

3.其他長期預付款項

本集團之其他預付款項主要係預付長期裝設與測試相關等支出，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前述長期預付款項攤銷認列之費用分別為$184,698 及$159,416，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301,268 及$0，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經考量產業發展趨勢及未來經營策略後，於民國 103 年底辨識營運資產具減損跡象，故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將 3G 行動通訊業務、4G 行動通訊業務及固網通訊業務分別視為獨立現金產生單位，以此作為評估減損之基礎。
2. 本集團係採用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而使用價值

係依據管理階層編製之財務預算之稅後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其中3G涵蓋期間為未來兩年之現金流量及清算價值，4G及固網涵蓋期間則為可預期之現金流量及永續價值，所採用之稅後折現率為4.9%。

3. 本集團依上述方式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經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營運資產帳面價值相較，4G及固網現金產生單位未發生減損，惟3G現金產生單位業已發生減損，故於民國103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計$10,366,226，分別分攤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907,716、無形資產$1,953,492及其他非流動資產$2,505,018。

(十三)催收款

本集團將逾期半年以上未收之應收帳款及遭前任管理階層掏空之應收款項予以轉列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	$ 7,145,282	$ 7,221,378
減:備抵呆帳	(7,145,282)	(7,221,378)
	$ -	$ -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上述金額包含逾期半年以上未收之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378,284及$441,715。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1,915,873	$ 1,303,164
應付佣金	406,723	408,94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34,952	390,771
應付維護費	300,414	354,680
應付特許及普及服務費	62,944	74,622
其他	412,415	429,342
	$ 3,333,321	$ 2,961,528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151,171	$ 160,922

(十六)長期借款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長期借款餘額均為$0，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5,220,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 -	$ 5,220,000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民國 103 年度：無此情形。

(2)民國 102 年度：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7.29	3,244,000	-	立即既得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		102年度	
	認股權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3,244,000	12.30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919,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2,325,000)	12.3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資訊如下：

(1)民國 103 年度：無此情形。

(2)民國 102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新台幣 14.77 元。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7.29	14.20	12.30	25.02%	0.005年	-	0.87%	1.9006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權益交割	$ -	$ 6,166

(十八)負債準備

	法律索償	除役負債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7,982	$ 169,380	$ 327,36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7,274	-	47,27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05,256	$ 169,380	$ 374,636

	法律索償	除役負債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101,168	$ 169,380	$ 270,54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82,482	-	182,48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2,477)	-	(122,477)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191)	-	(3,19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57,982	$ 169,380	$ 327,362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 205,256	$ 157,982
非流動	$ 169,380	$ 169,380

1.法律索償

(1)本集團因擔任日安企業(股)公司及金東(股)公司之借款連帶保證人，而遭旺旺友聯產險公司提出法律索償，其負債準備估列之相關情形，請詳附註九(一)之說明。

(2)本集團因指派代表擔任中國力霸(股)公司及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之董事，而遭投保中心提出法律索償，就前述二家公司財報編製不實對股東應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其負債準備估列之相關情形，請詳附註九(二)之說明。

2.除役負債

本集團依照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對部分基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於目前陸續發生。

(十九)退休金

1.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

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1,595)	($ 325,3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4,676	251,118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6,919)	(74,240)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66,919)	($ 74,240)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5,358)	($ 324,727)
當期服務成本	(2,246)	(2,619)
利息成本	(5,653)	(4,864)
精算(損失)利益	(2,479)	3,524
支付之福利	4,141	3,32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1,595)	($ 325,35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1,118	$ 240,3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456	4,302
精算利益(損失)	1,483	(1,195)
雇主之提撥金	10,531	11,007
支付之福利	(2,912)	(3,32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64,676	$ 251,118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246	$ 2,619
利息成本	5,653	4,86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456)	(4,302)
當期退休金成本	$ 3,443	$ 3,181

上述費用均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管理費用。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996)	$ 2,329
累積金額	$ 16,673	$ 17,669

(7)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集團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5,939及$3,107。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1.8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38%	1.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1,595)	($ 325,3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4,676	251,118
計畫短絀	($ 66,919)	($ 74,24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479)	$ 3,524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483	($ 1,195)

(10)本集團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096。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0,972 及$62,247。

(二十)其他非流動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6,919	$ 74,240
存入保證金	134,096	134,380
其他	18,718	22,892
	$ 219,733	$ 231,512

(二十一)股本

1.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5,680,000，實收資本額為$38,885,15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3,888,515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仟股)	3,305,627	3,284,000
現金增資	-	21,627
現金增資-私募	582,888	-
買回庫藏股	(2,394)	-
12月31日(仟股)	3,886,121	3,305,627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引進策略投資人，並授權董事會於不超過 826,407 仟股之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二次辦理。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 582,888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現金增資總額為$11,657,770，現金增資後股本總額為$38,885,155，該現金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1 日(現金增資基準日)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

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1,627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12.3元，現金增資總額為$266,012，現金增資後股本總額為$33,056,270，該現金增資案業已於民國102年6月28日經金管會申報生效，且已於民國102年8月2日(現金增資基準日)收足股款，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3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合併案異議股東股份買回	2,394	$ 46,220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出售或註銷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因合併案異議股東請求所買回之股份，得依下列規定辦理：

A.依合併契約、股份轉換契約、分割計畫或其他契約約定轉讓予消滅公司或其他公司股東。

B.逕行辦理變更登記。

C.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按市價將其出售，屆期未經出售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9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買回三年內以每股高於收買價格進行出售，屆期若未能出售，再依法提報董事會，辦理變更登記之相關事宜。

(二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二十三)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每一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

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A)員工紅利百分之一～三。

(B)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零點五～一。

(C)扣除上述(A)及(B)項後之餘額，併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之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應分派股利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股利分派之比例及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情況及資本支出之計畫，由股東會決議訂定之。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46,49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15,498。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103年度因稅後淨損故未提列，民國102年度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分別以3%、1%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6,494及$15,498，與民國102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且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本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1,520,589(每股新台幣0.46元)及$2,298,800(每股新台幣0.7元)。民國103年12月31日為待彌補虧損，故本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20日董事會並無盈餘可供分派。

(二十四)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電信服務收入	$ 13,620,020	$ 17,126,351
銷貨收入	1,890,442	2,363,452
其他	792,065	635,559
	$ 16,302,527	$ 20,125,362

(二十五)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3,499	$ 3,53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2,797	74,519
應付及備抵債務轉列其它收入	95,962	242,283
其他	58,080	84,679
	$ 240,338	$ 405,014

(二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6,414	$ 9,678
淨外幣兌換利益	1,785	8,6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402)	(251,005)
減損損失	(10,366,226)	-
估計訴訟損失	(47,274)	(179,291)
其他損失	(2,255)	(364)
	($ 10,484,958)	($ 412,298)

(二十七)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及其他	$ 7	$ 5,880

(二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電路接續拆帳成本	$ 2,335,508	$ 3,679,286
手機銷售成本	2,374,989	2,970,564
員工福利費用	1,526,956	1,676,1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802,445	2,498,469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費用	1,501,498	1,369,527
佣金費用	2,207,068	2,515,067
租金費用	1,057,651	1,078,989
維護費用	540,485	559,902
其他	1,908,674	1,908,767
	$ 16,255,274	$ 18,256,736

(二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1,309,973	$ 1,454,900
勞健保費用	109,618	109,320
退休金費用	64,415	65,428
其他用人費用	42,950	46,517
	$ 1,526,956	$ 1,676,165

(三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當期所得稅資產	(12,845)	(10,702)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10,702	7,501
當期扣繳及暫繳稅款	5,283	8,16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140)	(4,968)
補繳以前年度稅款	-	995
當期所得稅總額	-	99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96,906)	15,832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140	4,968
其他	1	(9,109)
	3,141	(4,14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793,765)	$ 12,686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169)	$ 396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735,052)	$ 315,4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140	4,96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995
免稅所得影響數	(63)	(6,012)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61,790)	(302,694)
所得稅費用	($ 1,793,765)	$ 12,686

3.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未休假獎金	$ 9,406	$ 212	$ -	$ 9,6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621	(1,414)	169	11,376
職工福利	53,967	(22,331)	-	31,636
資產減損	-	1,762,259	-	1,762,259
其他	3,891	32,049	-	35,940
課稅損失	-	26,177	-	26,177
小計	$ 79,885	$ 1,796,952	$ 169	$ 1,877,0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	($ 46)	$ -	($ 58)
合計	$ 79,873	$ 1,796,906	$ 169	$ 1,876,948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未休假獎金	$ 9,109	$ 297	$ -	$ 9,4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411	(1,394)	(396)	12,621
職工福利	76,298	(22,331)	-	53,9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673	(673)	-	-
其他	5,087	(1,196)	-	3,891
小計	$ 105,578	($ 25,297)	($ 396)	$ 79,8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2)	$ -	($ 12)
其他	(9,477)	9,477	-	-
小計	($ 9,477)	$ 9,465	$ -	($ 12)
合計	$ 96,101	($ 15,832)	($ 396)	$ 79,873

4.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7	$ 2,056,323	$ 18,182	$ -	107年度
102	6,051,850	6,051,850	6,051,850	112年底
103	135,805	135,805	-	113年度
	$ 8,243,978	$ 6,205,837	$ 6,051,850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69,205	$ 69,205	$ 69,205	112年底

5.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309,510	$ 13,868,768

前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主係由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超限數、未實現債權損失及未實現投資損失等所組成。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惟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部分損失之認定與國稅局見解不同，目前仍在復查中。

7.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8,381,849)	1,723,933
	($ 8,381,849)	$ 1,723,933

8.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53及$7,489，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73%，民國103年底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之適用。

(三十一)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8,412,424)	3,583,274	($ 2.3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8,412,424)	3,583,2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註)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12,424)	3,583,274	($ 2.35)

註：具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42,776	3,293,011	$ 0.5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42,776	3,293,0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53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42,776	3,298,549	$ 0.56

(三十二)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機房、基地台、辦公室、直營門市及電路租金等，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前述交易認列為當期損益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057,651 及$1,078,989，或有租金皆為$0。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 904,587	$ 852,479
一年以上	1,405,266	1,480,211
	$ 2,309,853	$ 2,332,690

(三十三)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購置固定資產	$ 3,090,679	$ 2,385,1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03,164	1,005,12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15,873)	(1,303,164)
本期支付現金	$ 2,477,970	$ 2,087,099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非流動負債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因銷貨及提供電信服務予其他關係人而產生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6,190 及$52,019，佔該科目金額皆未達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514 及$3,188。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出售手機予其他關係人與一般經銷商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並無重大差異，對一般經銷商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60 天。另，對其他關係人電信服務交易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一般電信話務約為 30 天，國內拆帳業務約為 45~60 天，國際拆帳業務約為 30~60 天。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代本集團收取電信資費，本集團向其收取之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為$0 及$600。

2.營業成本/應付帳款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進貨、採買物料及使用電信服務產生之營業成本分別為$661,870 及$1,578,722；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進貨、採買物料及使用電信服務產生之應付帳款分別為$538 及$250,598。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購入之手機與一般供應商產品並不完全相同，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另使用其他關係人提供之電信服務交易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對一般拆帳業者之付款條件，國內拆帳業者為月結 30 天，國際拆帳業者為月結 30 天與依合約協議。。

3.管溝補償費用/預付款項

本集團因使用其他關係人之環島鐵路幹線路徑兩側之部份光纜芯線，約定每年應支付管溝補償費$100,000。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認列之管溝補償費分別為$100,000 及$100,000(表列營業成本)，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預付款項分別為$4,839 及$4,839。

4.租金支出/預付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機房、倉庫、基地台及辦公大樓等交易所產生之租金支出分別為$76,590 及$97,86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關係人租賃交易產生之預付款項分別為$480 及$630；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1,716 及$14,046。

(2)承租機房、倉庫及基地台所支付之租金係由雙方議定價格，並於每月支付一次。

5.營業費用/其他應付款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人力派遣費、維修費、帳單處理費、委外資訊處理費、機房電費及經銷商佣金等營業費用分別為$135,267 及$225,275；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557 及$41,247。

6.其他收入/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將存款存放於其他關係人之銀行而產生之利息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9,081 及$11,07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放於其他關係人之銀行存款分別為$3,671,824 及$831,946。

7. 財產交易/其他應付款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購買電腦設備及軟體之金額分別為$20,638 及$59,92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4,053 及$32,639。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1,279	$ 57,775
退職後福利	903	1,120
股份基礎給付	-	411
	$ 52,182	$ 59,30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為他人背書保證擔保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128,331	167,869	發行儲值預付卡價款信託、機房租賃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21,071	1,000	機房租賃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 149,402	$ 168,86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本公司前負責人王金世英於民國95年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擅自以本公司設備及所持有之「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中國力霸(股)公司」股票為中國力霸(股)公司所設立之紙上公司日安企業(股)公司及金東(股)公司向旺旺友聯產險公司之借款作為擔保品，保證額度為$120,000，本公司並擔任該借款之連帶保證人。借款期限屆滿因前述公司無力還款，造成本公司需負保證人清償責任。旺旺友聯產險公司並於民國102年11月25日就日安企業(股)公司之借款$ 60,000及金東(股)公司之借款$60,000逾期未清償，對上開二公司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清償借款$120,000及加計其利息、違約金。本案一審法院於民國103年12月17日判決駁回旺旺友聯產險公司之請求，惟因旺旺友聯產險公司於民國104年1月8日提出上訴，故尚未判決確定。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已分別估列可能之訴訟損失$5,185及$157,982(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已估列訴訟損失準備$163,167(表列負債準備-流動)。

2.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對「中國力霸(股)公司」及「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資產遭前管理階層掏空一事，擬對前述公司之董事提出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訴訟，由於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間指派代表擔任前述二家公司之董事，故涉及民國95年度半年報及第三季季報之編製不實責任，若法院認定本公司執行「中國

力霸(股)公司」及「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之董事職務，未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就前述二家公司民國 95 年度半年報及第三季季報之編製不實具有過失，則應與前述二家公司對股東應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投保中心對本公司之求償金額分別為$10,269 及$31,820。民國 103 年度本公司已估列可能之訴訟損失$42,089(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估列訴訟損失準備$42,089(表列負債準備-流動)。

3.本公司對王又曾、王金世英等人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提請賠償損害如下：

(1)其涉及違法轉投資鼎森公司及宏森公司$5,700,000、違法購買力森等公司之公司債$10,080,000、違法貸款予宏森等公司$5,335,000 及違法支付鼎森及宏森公司其他預付款$4,246,600(其中$2,760,900 尚未歸還)等。

(2)其於民國 95 年 3 月間與東禾媒體(股)公司簽約出售「纜線數據機寬頻上網業務」及相關設備，該交易並於民國 95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認為該出售案涉及損害公司利益，爰提出民事訴訟求償。

上述訴訟案件，現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本公司委任律師表示本公司能否實際受償填補損害，端視兩造之舉證、攻防、法院判決、各該案刑事被告及依法應負賠償責任之人有無實際可供執行之財產而斷。

(二)承諾事項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發包工程及採購設備等合約，於未來應支付之金額分別為$2,646,238 及$2,620,186；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三十二)之說明。

2.本集團於民國 90 年 1 月與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簽訂資產使用合約書，其主要內容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國碁電子(股)公司之合併案並簽訂合併契約，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換股比例暫訂為每 1 股國碁電子股份轉換 0.4975 股本公司股份，合併基準日暫訂為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故目前尚未能確定收購所應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及相關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國碁電子(股)公司係從事電信相關產業並擁有 4G 行動寬頻業務之 A3 及 B3 頻段，本集團預計合併後將能整合資源，擴大經濟規模，提升整體營運競爭力。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鑒於電信技術及經營環境之變遷，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起將 3G 通信設備及 3G 特許權提前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折舊及攤銷完畢，此次變動預計使民國 104 年度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1,799,467。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相同。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 13%及 11%。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主要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720	31.650	$ 86,0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新台幣	$ 121	31.650	$ 3,82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998	31.650	$ 63,237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408	29.805	$ 101,5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美金：新台幣	$ 127	29.805	$ 3,78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76	29.805	$ 41,012

註：含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承諾負債。

(B)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861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新台幣	1%	$ 38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32)	$ -

	102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77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10)	$ -

B.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之貨幣市場基金，此等金融資產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金融資產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564 及$4,502。

C.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金融機構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民國 103 年度，本集團未有動撥任何借款；民國 10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本集團模擬不同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並於特定期間進行，以期降低利率浮動之風險。另因本集團目前無銀行借款，故預期無重大利率影響。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電信用戶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交易對手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重大損失。

C.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D.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基金分別為$1,956,390 及$450,24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5,702	$ 4,062	$ -	$ -	$ 9,764
應付帳款	1,423,301	26,090	-	-	1,449,39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8	-	-	-	538
其他應付款	1,554,198	1,779,123	-	-	3,333,32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帳面金額
應付票據	$ 4,955	$ 3,417	$ -	$ -	$ 8,372
應付帳款	412,832	30,853	-	-	443,6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2,494	8,104	-	-	250,598
其他應付款	1,137,055	1,818,782	5,691	-	2,961,528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D.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貨幣型基金	$ 1,956,390	$ -	$ -	$ 1,956,390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貨幣型基金	$ 450,243	$ -	$ -	$ 450,243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為開放型貨幣基金，其市場報價為期末基金之淨資產，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

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之額度皆為零。目前之資金貸與係前任管理階層於民國91-95年間貸與他人之金額，經本公司評估業已轉列催收款且於帳上100%提列備抵呆帳。針對本項資金貸與債務，本公司已向法院提起訴訟，請詳附註九(一)3.，以期保障股東權益，後續將依法院判決結果對該資金貸與作適當之帳務處理。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2)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動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5)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5)	備註
0	本公司	宏森國際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650,000	$ 650,000	$ 65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650,000	無	$ -	$ 7,375,774	$ 14,751,548	
0	本公司	鼎森國際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660,000	660,000	66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660,000	無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連恒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495,000	495,000	495,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495,000	無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棟信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582,000	582,000	582,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582,000	無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嘉通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280,000	280,000	28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280,000	無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鑫營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480,000	480,000	48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480,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東長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410,000	410,000	41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410,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申東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390,000	390,000	39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390,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力章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620,000	620,000	620,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620,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申佳企業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534,000	534,000	534,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534,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0	本公司	育聯工程	其他非流動資產-催收款	否	234,000	234,000	234,000	4%	(註3)	-	供營運週轉使用	234,000	未上市股票(註4)	-	7,375,774	14,751,548	

註1：0代表本公司。

註2：該公司已解散或經經濟部廢止登記。

註3：係指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該些公司提供之擔保品因前任管理階層掏空，故其股票價值為零元。

註5：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公司或行號之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十為限。總額最高限額：$36,878,869 * 30% = $11,063,661；單一公司最高限額：$36,878,869 * 10% = $3,687,887。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公司或行號之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總額最高限額：$36,878,869 * 40% = $14,751,548；單一公司最高限額：$36,878,869 * 20% = $7,375,774。

2.為他人背書保證：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4)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日安企業(股)公司	註2	$ 3,687,887	$ 60,000	$ 60,000	$ 60,000	$ -	0.16	$ 14,751,548	-	-	-	
0	本公司	金東(股)公司	註2	3,687,887	60,000	60,000	60,000	-	0.16	14,751,548	-	-	-	

註 1：0 代表本公司。

註 2：係民國 96 年 5 月以前之前任經營階層之關係人。

註 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之規定如下：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他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其計算內容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36,878,869 * 40% = $14,751,548。

對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單一公司最高限額：$36,878,869 * 20% = $7,375,774。

對其他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36,878,869 * 10% = $3,687,887。

註 4：本公司提供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 26,619,758 股及中國力霸(股)公司 24,981,550 股供保證，惟前述公司已宣告破產，故相關股票帳面價值金額為零元。

註 5：上述為他人背書保證$120,000，係本公司前任管理階層於民國 95 年間未經本公司同意擅自進行承作之借款擔保；其相關訴訟情況請詳附註九(一)1.。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1）	
本公司	受益憑證-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原名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66,711	$ 602,245	-	$ 602,245	
本公司	受益憑證-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829,740	551,688	-	551,688	
本公司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89,245	501,599	-	501,599	
本公司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6,579	150,430	-	150,430	
本公司	受益憑證-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60,303	150,428	-	150,428	
			合計		$ 1,956,390		$ 1,956,390	
本公司	股票-中國力霸(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591,402	$ -	6.46	$ -	(註2)
本公司	股票-嘉新食品化纖(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20,334	-	5.74	-	(註2)
本公司	股票-中華商業銀行(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0.01	-	
本公司	股票-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9,376	-	0.05	-	
			合計		$ -		$ -	

註1：上市櫃公司股票、封閉型基金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開放型基金以期末基金淨資產表示；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本公司持有帳面值表示。

註2：請詳附註十三(一)2.註4之說明。

註3：本公司持有力森國際有限公司等公司發行之公司債，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計$10,080,000，惟該等金融資產經評估相關減損客觀證據後，業已全額提列減損損失。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原名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15,057,633	$ 200,106	30,009,078	$ 400,000	-	$ -	$ -	$ -	45,066,711	$602,245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12,266,527	150,086	32,563,213	400,000	-	-	-	-	44,829,740	551,688
本公司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6,756,483	100,051	26,932,762	400,000	-	-	-	-	33,689,245	501,599
本公司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25,464,083	300,000	12,727,504	150,000	149,947	53	12,736,579	150,430
本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18,314,236	300,000	9,153,933	150,000	149,948	52	9,160,303	150,428
本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1,716,213	300,000	1,716,213	300,094	300,000	94	-	-
本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21,158,797	300,000	21,158,797	300,099	300,000	99	-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註一）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二）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訊(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進貨	$ 658,358	6%	月結60天	-	-	$ -	-	

註一：進貨包含採買物料及使用電信服務等。

註二：總進貨係指本公司之營業成本。

註三：民國 103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長改選，該公司已非本集團關係人，此表列示之金額為民國 103 年 1 月至 7 月之交易。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sia Pacific Telecom Hong Kong Co., Ltd.	香港	電信業	$ 32,240	$ 32,240	7,800,002	100	$ 3,823	($ 520)	($ 520)	
本公司	Asia Pacific Broadband Telecom (U.S.A) Co.,Ltd.	美國	電信業	-	-	-	-	-	559	559	註
本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服務	30,000	30,000	3,000,000	13.33	23,134	(44,991)	(8,815)	

註：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解散清算完結。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及業務架構作區分，主要分為國內網路、國際網路、行動通信網路及其他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國內網路	國際網路	行動通信網路	其他-電信	其他-非電信	調節及沖銷	合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137,911	$ 885,000	$ 12,128,255	$ 183,236	$ 1,968,125	$ -	$ 16,302,527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948,650	-	-	-	-	(948,650)	-
應報導部門(損)益	(52,938)	3,905	729,875	34,314	(667,903)	-	47,253
應報導部門資產	6,266,888	1,535,639	30,605,283	491,034	3,518,637	-	42,417,481

	102年度						
	國內網路	國際網路	行動通信網路	其他-電信	其他-非電信	調節及沖銷	合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156,838	$ 1,460,837	$ 14,881,641	$ 193,102	$ 2,432,944	$ -	$ 20,125,362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839,070	-	-	-	-	(839,070)	-
應報導部門(損)益	(119,205)	(179,554)	2,938,946	78,635	(850,196)	-	1,868,626
應報導部門資產	6,578,914	1,203,885	29,592,532	475,184	1,732,686	-	39,583,201

註：因本集團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不予揭露。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應報導部門利益	$ 47,253	$ 1,868,626
利息收入	82,797	74,519
利息費用	(7)	(5,880)
兌換利益	1,785	8,6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414	9,67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81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402)	(251,005)
應付及備抵債務轉列其他收入	95,962	242,283
減損損失	(10,366,226)	-
估計訴訟損失	(47,274)	(179,291)
其他	59,324	87,84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10,206,189)	$ 1,855,462

2.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國內網路、國際網路、行動通信網路及其他部門，請詳附註十四(三)之說明。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該業者所在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式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5,694,367	$ 19,365,677	$ 18,862,718	$ 30,742,579
日本	124,907	-	678,783	-
美國	89,572	-	420,762	-
香港	109,109	-	-	-
其他	284,572	-	163,099	-
	$ 16,302,527	$ 19,365,677	$ 20,125,362	$ 30,742,579

按一下這裡以輸入文字。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對任一銷售客戶皆無達營業收入10%者，故無需揭露。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3682)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66 號 12 樓

電　　話：(02)5555-8888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485 號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太電信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為新台幣 23,134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 0.05%，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8,815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失 0.1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pwc 資誠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